TRIGIANT GROUP LIMITED
俊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0

年報
2020

* 僅供識別

目　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簡介	4
主席報告	6
財務摘要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22
企業管治報告	2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3
董事會報告	61
獨立核數師報告	7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8
綜合財務狀況表	79
綜合權益變動表	81
綜合現金流量表	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4
財務概要	146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錢利榮(*主席及集團行政總裁*)
錢晨輝

非執行董事
夏鎮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峰教授
陳帆城
陳剛

替任董事
錢麗倩(*錢利榮之替任董事*)

審核委員會
陳帆城(*主席*)
金曉峰教授
陳剛

薪酬委員會
金曉峰教授(*主席*)
錢晨輝
陳帆城

提名委員會
金曉峰教授(*主席*)
陳帆城
陳剛

企業管治委員會
錢晨輝(*主席*)
陳帆城
陳剛

公司秘書
李耀威

法定代表
錢利榮
李耀威
陳帆城(*錢利榮的替任人*)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菲林明道8號
大同大廈
18樓1801室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江蘇省
宜興市
環保科技工業園
俊知路1號

公司網站
www.trigiant.com.hk

港交所股份代號
1300

投資者關係
俊知集團有限公司
電郵：ir@trigiant.com.cn

金通策略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投資者關係顧問*)
電郵：ir@dlkadvisory.com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
LCH Lawyers LLP(*香港法律*)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交通銀行
中信銀行
江蘇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華僑銀行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
渣打銀行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公司簡介

俊知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為移動通信及電信傳輸所用之饋線系列、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阻燃軟電纜系列、新型電子元件及其他配件之研究、開發及銷售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主要製造商之一。

本集團的成立乃基於其專業生產及銷售饋線系列的堅實基礎。成立以來，本集團致力於電信行業擴展其市場及客戶基礎。2010年，本集團引入新產品系列 — 阻燃軟電纜系列，廣受客戶歡迎。2014年，本集團透過增持快速增長的光纜製造商江蘇俊知光電通信有限公司的65%實際權益，擴大電信行業業務至製造及銷售光纜業務。本集團於2017年收購其餘下權益。2018年，本集團抓住蓬勃發展的傳感業務的機會，並收購江蘇俊知傳感技術有限公司(「俊知傳感」)的87.5%實際權益，加上本集團已經擁有的12.5%實際權益，俊知傳感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的註冊商標「俊知技術TRIGIANT」在業內享負盛名，並獲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商標局認定為「中國馳名商標」。

本集團主要客戶包括三大電信營運商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中國聯通」)及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中國電信」)，以及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鐵塔」)及主要電信設備生產商(如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深圳市中興康訊電子有限公司及華為技術有限公司)。

主要產品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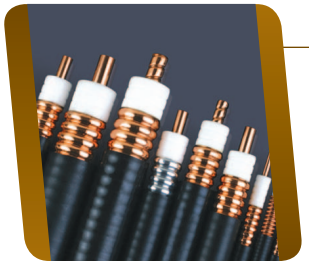

饋線系列

(a) 饋線

饋線主要用於傳輸及接收無線電信號，亦是電信傳輸設備的重要元件。

(b) 漏泄電纜

漏泄電纜主要用於無線移動通信、無線遙控和無線警報系統。漏泄電纜可傳輸無線電信號，以及在難以提供信號覆蓋的地點，例如鐵路、隧道、地下通道及建築物內部收發天饋數據。

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

光纜主要用於固定及無線電信網絡的長途電信傳輸。

阻燃軟電纜系列

阻燃軟電纜廣泛用作電力系統或移動電纜傳輸與配送系統的內部連接電纜，尤其適用於需不間斷電力供應的通信交換系統。

新型電子元件

新型電子元件主要包括傳感產品，分光器、無線天饋與饋線及各種通信設備連接起來的跳線、將無線電頻率電路與無線電設備和電子裝置連接的連接器及安裝在高頻裝置與饋線中間的天饋避雷器。

其他配件

其他配件包括耦合器、合路器、饋線面板、可調校支架、防水封膠、絕緣膠帶、紮線及饋線吊網。

主席報告

錢利榮先生
（主席兼集團行政總裁）

各位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俊知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內」）的經審核綜合業績。

2020年，蔓延全球的新冠肺炎疫情為世界經濟蒙上了陰霾。一方面，受疫情影響，第一季度行業進展一度進入停滯狀態，但到了三月底，隨著國內疫情受控，行業建設進度提速，二季度銷售已順利恢復，下半年收入亦已超過去年水平。另一方面，疫情對消費者的使用習慣產生了深刻的影響，5G智慧醫療、5G遠程教學、5G遠程辦公等新技術和新應用受到大力普及，5G與經濟社會各領域的融合進一步深化，5G網絡領銜「新基建」，進入加速建設期。截至2020年12月，中國已累計建成5G基站超70萬個，已實現重點區域的連續覆蓋，超額完成全年目標，5G套餐用戶數量約2億戶，滲透率快速提升，5G網絡逐漸從「可用」到「好用」方向發展。[1]由於5G頻率更高，信號覆蓋面積小，小基站將成為5G室內覆蓋的主流方案。公司緊抓5G行業發展機遇，積極布局小基站傳輸解決方案，及時跟進相關招標。

[1] 東方財富證券《關注5G室內覆蓋及雲化物聯下的行業應用機會》，2020年12月23日

光電混合纜需求將大幅提升

2020年3月，中央提出，加快5G網絡、數據中心等新型基礎設施建設進度。其中，5G作為底層信息基礎設施，被視為新基建中的「領頭羊」。基站的覆蓋率直接決定著5G的普及速度，宏基站、小基站、微基站及室內分布系統建設進程提速，本集團配合5G的新天綫技術和組網技術，開發光電混合纜，成績斐然。未來小基站建設體量樂觀疊加其傳輸綫纜需求旺盛，公司通信傳輸綫纜產品銷量及銷售額或有望雙提升。此外，產品研發方面，集團不斷進行技術迭代，為5G通信研發眾多新產品，如「5G移動通信基站用超柔低損耗饋綫」、「5G無綫通信小基站用光電混合纜」、「室內5G信號覆蓋用蝶形混合纜」等，貼合市場需求，維持集團競爭力。

佔據先發優勢 毫米波團隊建設初具規模

隨著5G建設進程加速，毫米波技術研發成為各大廠商兵家必爭之地。毫米波不僅短波長，且兼具乘載大量訊息、頻率高、可快速傳輸等特性，被認為最能實現「大連結」的萬物聯網願景。集團佔據先發優勢，提早部署，毫米波團隊建設初具規模，目前集團擁有全套的毫米波產品測試、組裝設備，已初步建立了毫米波產品的設計、研發、生產能力。

立足通信科技根基 拓展物聯網業務

5G技術為無綫信號傳輸帶來了峰值速率、時延和容量上的飛躍，物聯網就是伴隨而來的龐大商業應用。憑藉我們在通信技術和傳感設備上的累積和經驗，本集團旗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江蘇俊知技術有限公司加入林業和草原物聯網與人工智慧應用科技創新聯盟。物聯網技術和相關解決方案是智慧交通、智慧物流、智慧醫療、智慧教育、智慧旅游和智慧城市等的基礎。我們將透過在林業和草原物聯網與人工智慧應用科技創新聯盟獲得的經驗和基礎，逐步開拓物聯網應用方案的機遇。

展望

2020年，政府工作報告提出加強新型基礎設施建設，發展新一代信息網絡，5G建設連續第二年被寫入政府工作報告之中。2021年，中國5G商用發展仍處於有利的時機，政策紅利仍將持續，基站建設仍將繼續成為行業發展重點。2021年，中國預計建設60萬宏基站，而由於5G使用的頻段更高，為達到全方位信號覆蓋，小基站覆蓋密度亦會提高，將對本集團的射頻傳輸和阻燃軟電纜等產品需求量有顯著增長。同時，5G超高速率信號傳輸的背後帶來基站功耗的大幅增長，相應的傳輸系統規格有望提升，帶動產品價值進一步提升。2021年，預計運營商將逐步停止4G網絡大規模建設，但「4G+5G」兩張網絡將長期共存，4G網絡擴容和低頻重耕建設將對公司主要產品帶來持續穩定需求。客戶方面，本集團與三大運營商的合作緊密，同時，本集團也積極拓展與主要設備商和中國鐵塔、中國廣電的業務往來，相信本集團將在5G建設中繼續獲得可觀份額。

隨著通信速度和容量的需求提升，本集團將牢牢佔據毫米波先行者賽道，積極提升產品規格，向更高頻段的通信技術布局。本集團毫米波團隊建設初具規模，隨著團隊的不斷擴大，未來集團將大力拓展應用於毫米波頻段的前端元部件和分系統 — 包括天綫、濾波器、功分器等產品。同時集團將繼續與科研院所、高校保持聯繫，穩固佔據毫米波先行者賽道。

除此以外，本集團在做深主業的同時積極拓寬產業鏈布局，不斷向大數據以及人工智能領域延伸，積極布局5G上游器件及相關應用市場。2020年5月，工信部印發《關於深入推進移動物聯網全面發展的通知》，通知指出要推動2G／3G物聯網業務遷移轉網，未來隨著2G的逐步退網，Cat1和NB-IoT模組產業有望在未來大幅度放量。目前本集團已實現對俊知傳感100%控股，將其納入戰略架構，布局傳感業務，為物聯網應用奠定基礎。2021年，本集團將繼續布局物聯網板塊，聚焦物聯網核心技術及芯片開發，積極延伸產業鏈，擴寬公司業務布局。

當今通信行業日新月異，本集團時刻保持對市場的敏銳度，針對客戶需求研發傳輸解決方案產品，在大力發展國內業務的同時，也會持續關注向海外市場擴張的機會。受疫情影響，本集團已預訂參加的展會如印度、西班牙、俄羅斯、新加坡等地區的專業通訊展會，已順延至2021年參加。2021年，本集團將在開拓現有客戶的基礎上，重點推動東南亞、中東、美洲等地的客戶開發。同時，將繼續回訪海外客戶並跟進訂單情況，維繫客戶忠誠度及穩定客戶資源。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合作夥伴、客戶及股東的支持致以誠摯謝意，亦感激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在過往一年為本集團發展所作之貢獻。相信在本集團上下齊心以及不懈努力下，未來必可再創佳績，攀登業務新高峰！

錢利榮
主席

香港，2021年3月24日

財務摘要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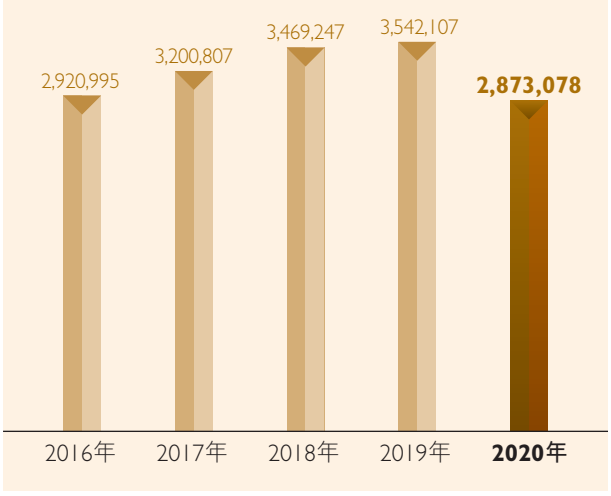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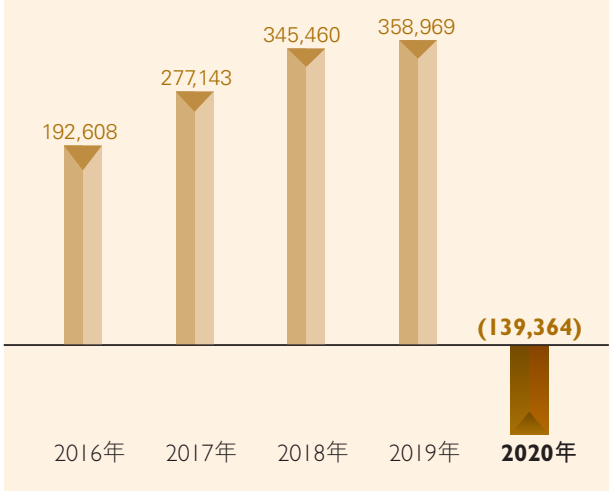

每股盈利／（虧損）
（人民幣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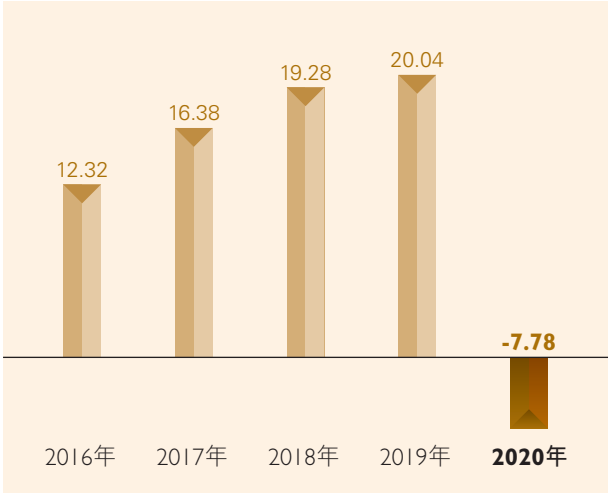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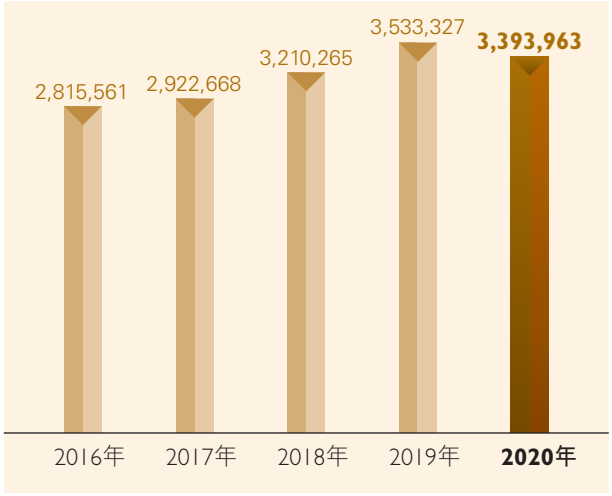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表現	2020年	2019年
總收益(*人民幣千元*)	**2,873,078**	3,542,107
饋線系列收益(*人民幣千元*)	**1,199,217**	1,517,933
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收益(*人民幣千元*)	**588,867**	1,014,392
阻燃軟電纜系列收益(*人民幣千元*)	**948,050**	817,774
毛利(*人民幣千元*)	**511,372**	675,696
毛利率	**17.8%**	19.1%
年內(虧損)溢利(*人民幣千元*)	**(139,364)**	358,969
(淨虧損)純利	**(4.9%)**	10.1%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人民幣(7.78)分**	人民幣20.04分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人民幣(7.78)分**	人民幣20.04分

流動資金及資本負債比率	2020年	2019年
存貨周轉日數(*附註1*)	**22日**	18日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日數(*附註2*)	**502日**	364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日數(*附註3*)	**59日**	37日
流動比率	**2.5**	2.6
資本負債比率(*附註4*)	**18.9%**	20.5%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現金流量及資本開支	2020年	2019年
經營業務所得的現金淨額(*人民幣千元*)	**82,514**	297,947
資本開支(*人民幣千元*)	**3,429**	4,880

附註：

1. 根據有關年度開始及結束的存貨結餘平均數除以年內貨品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計算。

2. 根據有關年度開始及結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扣除增值稅)平均數除以年內營業額再乘以365日計算。

3. 根據有關年度開始及結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結餘(扣除增值稅)平均數除以年內貨品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計算。

4. 根據截至有關年度年末的銀行借貸總額(扣除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後)除以截至有關年度年末的總權益計算。

市場回顧

回顧2020年，儘管新冠疫情(「疫情」)爆發使經濟承壓，但遠端辦公、線上學習和網路娛樂等需求遞增，疫情期間互聯網流量爆發式增長，較2019年底增長50%，根據MobTech發佈的資料，自疫情爆發以來，民眾的生活、工作和娛樂需求逐漸轉為線上，移動互聯網每月活躍用戶量規模在短期內爆發增長，突破11.6億大關。隨著中國5G進入規模商用時期，5G商用的快速推進，使5G基礎設施建設投資持續擴大，利好產業發展。2020年11月，工業和資訊化部(「工信部」)披露中國已建成全球最大5G網路，5G基站達70萬個，佔全球比重近七成，連接超過1.8億個終端。同月，工信部向中國移動、中國聯通和中國電信三大基礎電信運營商企業頒發為期10年的5G中低頻段頻率使用許可證，同時許可部份現有4G頻率資源重耕後用於5G，加快推動5G網路規模部屬。本集團作為提供5G基站建設核心產品供應商，為運營商供應宏基站、微基站和室內覆蓋通訊傳輸所需的饋線、光纜、光電混合纜、阻燃軟電纜等產品，未來產品銷售量將受益於5G基站建設採購熱潮。

5G頻率高且信號覆蓋面積小，需要建設更多小基站以補足宏基站網路覆蓋的不足，5G時代將會有超過80%的資料業務發生在室內，室內網路覆蓋市場前景廣闊，根據Dell'Oro的預測資料，預計2024年全球小基站市場規模將達到250億美元，全球小基站設備商的總收入將比2019年有1–1.5倍的增長，遠超宏基站設備供應商的收入增速。本集團積極佈局小基站傳輸解決方案，並及時跟進相關招標。有源小基站大多有拉遠需求，對本集團產品光電混合纜的需求將大幅提升，預計每個小基站傳輸線纜需求貨值約人民幣2,000元–人民幣3,000元。考慮到未來小基站建設體量樂觀加上其傳輸線纜需求旺盛，本集團通信傳輸線纜產品銷量及銷售額或有望同時提升。

年內，本集團分別中標中國電信2020年、中國移動和中國聯通2020年至2021年電力電纜集中採購專案，其中俊知技術為中國電信六位中標人之一，獲得中國移動招標份額的30%和中國聯通招標份額的50%，並中標中國電信室外光纜集中採購和中國鐵塔室分重點項目電力電纜採購專案。這些中標項目標示本集團未來業績正面且發展向好。

業績分析

全球疫情短暫阻礙各國電訊商2020年5G基站建設進度，本集團的訂單因而受到影響，疫情亦短暫擾亂了集團生產、上下游的供應鏈。2020年下半年中國國內疫情回穩使本集團銷售大幅改善。因此，本集團2020年下半年營業額約人民幣1,714,600,000元對比2020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158,500,000元，上升約48.0%，但本公司本年度營業額仍不及2019年度。

總體而言，營業額減少約人民幣669,000,000元至人民幣2,873,100,000元。光纜系列和饋線系列的營業額分別減少了約人民幣425,500,000元和人民幣318,700,000元，阻燃軟電纜系列的營業額增加約人民幣130,300,000元抵銷了部分營業額減少。由於營業額下跌但本集團的生產有一定固定成本以及由於銷售組合變動，使集團整體毛利從2019年約人民幣675,700,000元下跌約24.3%至2020年的人民幣511,400,000元。2020年整體毛利率同比2019年略微下降1.3個百分點，約為17.8%。新冠疫情不利於全球經濟增長預測，本集團在進行資產評估時更新了預測數據以反映相關的影響。本集團於2020年全年錄得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分別約人民幣156,500,000元(2019年：無)及人民幣92,400,000元(2019年：無)，另一方面，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從2019年約人民幣53,000,000元增加約256.9%至2020年約人民幣189,200,000元。因此，本集團錄得本年度虧損約人民幣139,400,000元，而2019年則錄得本年度溢利約人民幣359,000,000元。本集團錄得每股虧損為人民幣7.78分，而2019年每股盈利則為人民幣20.04分。本集團本年度除稅後及減值虧損前的經營溢利為約人民幣298,800,000元，同比較2019年除稅後及減值虧損前的經營溢利約人民幣412,000,000元下跌27.5%。

營業額按產品劃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同比變化 人民幣千元	同比變化 百分比
饋線系列	**1,199,217**	1,517,933	(318,716)	–21.0%
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	**588,867**	1,014,392	(425,525)	–41.9%
阻燃軟電纜系列	**948,050**	817,774	130,276	+15.9%
新型電子元件	**135,653**	191,888	(56,235)	–29.3%
其他	**1,291**	120	1,171	+975.8%
合共	**2,873,078**	3,542,107	(669,029)	–18.9%

饋線系列 — 佔總營業額約41.7%

由於移動通信基礎建設進度受疫情影響，本集團饋線系列產品的銷售量同比減少約27,200公里至2020年約134,800公里，由此帶動饋線系列之營業額同比減少約21%至2020年約人民幣1,199,200,000元。饋線系列產品之主要原料銅，年內平均商品價格走勢急挫後於下半年強勁反彈，整體增加約2.1%，由於集團饋線產品定價模式系採用成本加成定價方式，產品平均售價整體上亦相對較為平穩。同時，由於本集團的收益下跌但有一定生產固定成本，因而毛利率下調約1.8個百分點至約18.4%。

光纜產品系列 — 佔總營業額約20.5%

由於移動通信基礎建設進度受疫情影響，光纜產品系列的營業額同比下降約41.9%至2020年約人民幣588,900,000元。銷售量同比下跌約1,506,000芯公里至2020年約9,328,000芯公里。毛利率上升約0.2個百分點至約19.0%，主要因為銷售組合變動。

阻燃軟電纜系列 — 佔總營業額約33.0%

本集團的另一主要產品阻燃軟電纜系列主要用作電力系統或移動電纜傳輸與配送系統的內部連接電纜。儘管受疫情影響，5G基站的用電量明顯高於現有4G基站使客戶需求增長，帶動阻燃軟電纜系列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5.9%至約人民幣948,000,000元，本集團積極調價，以獲取更大利潤，因而毛利率同比略有下滑0.7個百分點至約15.9%。

主要客戶及銷售網路

除價格外，綜合實力強、交付能力高、服務品質有保證、區域網路覆蓋面廣等指標仍是中國三大電訊商選擇合作夥伴的其他重要考量因素。其中，中國發達省份對合作企業的綜合素質要求更高。本集團有良好的往績記錄、多元的產品組合、優異的產品品質和全面快捷的售後服務，因此，在中國三大電訊商的業務合作夥伴中，在綜合實力及市場份額方面均保持領先地位。本集團在現有市場份額的基礎上，亦成功取得額外項目的額外份額，充分證明了本集團的實力及市場領導地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中國聯通所有31家省級附屬公司，中國移動31家省級附屬公司中的29家，中國電信31家省級附屬公司中的29家保持業務關係及中國鐵塔31家省級附屬公司中的25家保持業務關係。

本年度，來自中國移動、中國聯通及中國電信之營業額分別佔本集團營業額約41.4%、28.6%及21.0%。除與中國三大電訊商緊密合作外，本集團亦與其他客戶建立良好關係。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合作夥伴的最新動向，以致及時調整業務策略。

市場策略

發揮融資成本優勢，積極配合中國電訊業發展；專注科研電信業務，以質贏取客戶信任

本集團自開業以來，每年百分之九十以上的銷售是售予中國三大電信運營商與(及後來成立的)中國鐵塔。本集團經歷由3G、4G，到2019年中國正式進入商用5G時代，本集團作為基站及通信網絡建設產品，包括饋線、光電混合纜、阻燃軟電纜等產品的供貨商，一直受惠於中國網絡建設的電信業高速增長，為行業重點受益企業之一。本集團憑著多年來信譽，融資成本低，了解到在中國電信運營商高速建網的同時，中國電信運營商需要龐大的建網資金，為推動電信基礎設施的效率和效益，有力支撐中國電信業的高質量發展，且作為銷售策略之一，本集團向其主要客戶(即中國三大電信運營商及中國鐵塔)授予額外的信用周期以配合彼等的網絡建設快速發展，從而佔據市場份額，並與其長期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本公司成立初期至今，作為本集團的營銷策略的一部分，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介乎180日至360日的信貸期，因此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周轉日數較長。近年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周轉日數平均約為一年，同時為支持中國三大電信運營商及中國鐵塔的網絡投資，因應上述市場策略而令本集團在貿易應收款項對比總資產的比例較高。本集團聚焦電訊業科研發展，每年投放大量研發開支，專注電信設備銷售業務，以提高本集團的競爭力。在海外銷售方面，本集團積極以質量贏取客戶信任，在向海外客戶應收賬款方面處理非常審慎。我們預期在5G時代，本集團將維持相關政策，拓展本集團的銷售渠道，尋求增長機遇以創造更多業務發展。

專利、獎項及認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於中國擁有155項專利及研發206項新產品。

- 在由通信世界全媒體主辦的「2019年度ICT行業龍虎榜暨優秀解決方案評選」活動上，本集團榮獲2019年度5G技術領先獎。

- 2020年6月，由《通信產業報》全媒體特別策劃，從在中國境內註冊或註冊分公司的主要設備商、網路建設服務商、光纜光纖廠商等企業從技術研發與創新力、市場領導力和行業發展潛力三大維度綜合評出20家企業入圍「2020年5G新基建先鋒榜」，本集團為20家上榜的企業之一。

展望與未來計劃

2020年在新基建政策的推動下，中國三大電信運營商5G網路建設投入達到人民幣1,800億元，自2013年4G牌照發放以來，三大運營商6年內投入約人民幣8,300億元建設4G網路，5G網路所需基站數量較4G更多且單站建設成本更高，未來4到5年，預期三大電信運營商將持續高投入以實現5G網路全國覆蓋，中國資訊通信研究院預計，到2025年中國5G網路建設投資金額將累計達人民幣1.2兆元。前瞻產業研究院預測未來十年中國5G宏基站數量約為4G基站的1至1.2倍，合計約500萬—600萬個。根據2021年1月26日召開的國新辦發佈會上消息，2021年中國5G基站目標為60萬站。因5G高功率、高頻段的特性，需要大量小基站偕同宏基站進行連續覆蓋和室內淺層覆蓋，5G基站市場空間廣闊，本集團作為通信傳輸系統的細分龍頭，在基站設備供應鏈上將扮演重要角色，於5G浪潮下，本集團緊握5G基建機遇，創造亮眼業績表現。

國家政策推動5G基建積極投入5G相關產品研發

2020年為5G發展的關鍵年份，中央政治局會議和國務院常務會議等會議和相關文件多次強調「加快5G商用步伐」，體現國家對5G基建的重視。本集團對新產品及新應用的開發從不間斷，毫米波頻譜具有大頻寬，可實現高速率及低延遲特性，為下一波5G重要技術演進方向，毫米波應用為研發重點之一，本集團已組成一支毫米波技術團隊，擁有全套的毫米波產品測試、組裝設備，初步建立起了毫米波產品的設計、研發及生產能力，隨著技術團隊的不斷擴張，未來在毫米波頻段工作的前端元部件和分系統(有源、無源)包括天線、濾波器、功分器等產品，本集團均有能力生

產，同時也會繼續與科研院所和高校保持聯繫，佔據毫米波先行者賽道。除此之外，集團不斷進行技術更新換代，為5G通信研發眾多新產品，如「5G移動通信基站用超柔低損耗饋線」、「5G無線通訊小基站用光電混合纜」及「室內5G信號覆蓋用蝶形混合纜」等產品，集團會致力推進通訊行業發展，深入研發毫米波產品的同時，開展6G發展計劃，研發適用於6G應用場景的相關產品，進一步提升競爭優勢，奠定集團夯實的行業地位。

物聯網業務有序發展

根據GSMA發佈的2020年移動經濟報告顯示，預計到2025年，全球物聯網總連接數將達到246億，2019年至2025年複合增長率高達21.4%，其中，中國物聯網連接數全球占比將高達30%，到2025年中國預計物聯網連接數將達到80.1億，物聯網連接數大部分來自產業市場，5G網路的部署為物聯網產業經濟的提升帶來強勁的推動力，智慧工業、智慧交通、智慧健康、智慧能源等領域將可能成為產業物聯網連接數增長最快的領域。本集團與中國林業科學研究院資源資訊研究所及中國電信無錫分公司合作成立的林業和草原物聯網與人工智慧應用科技創新聯盟，將力求推動林業和草原物聯網與人工智慧技術產業基礎理論與創新應用的發展，為集團奠定多元發展基礎。

開發新客戶

除繼續維護與三大運營商合中國廣電的合作外，本集團同時積極拓展中國廣電、軌交、安防、微波通信以及專網通信等領域的新客戶。2020年10月中國廣播電視網路有限公司(「中國廣電」)獲批成為第四大運營商，中國廣電作為握有700MHz黃金頻譜資源的新運營商，將進一步推進5G網路建設，本集團將積極參與中國廣電招標，進一步擴大銷售網路。本集團先進的技術研發能力、卓越的服務品質和產品優勢，利於集團開發新客戶群、維繫主要客戶合作關係及增加合作中的供貨佔比。

海外發展計劃

國外疫情持續肆虐，全球多國全面或局部封鎖，集團原訂參加印度、西班牙、俄羅斯、新加坡、杜拜及墨西哥等地區的專業通訊展會，將順延至2021年參加。在維護現有客戶的基礎上，本集團將重點推動和開發東南亞、中東及美洲等地的客戶，擴展事業版圖，新開拓卡達、印度、新加坡和馬來西亞等地市場。儘管2020年全球遭受疫情衝擊，5G產業建設仍逆勢上揚，憑藉自身的產品及技術優勢，本集團將持續開發海外發展機會，進一步拓展本集團的多元銷售管道，尋求增長機遇以創造更多利潤，以感謝全體股東一直以來的肯定與支持。

財務業績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的總營業額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3,542,1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669,000,000元或約18.9%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2,873,100,000元。營業額的減少主要乃源於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饋線系列產品營業額分別減少約人民幣425,500,000元及人民幣318,700,000元所致，該減少被阻燃軟電纜系列營業額增加約人民幣130,300,000元所部分抵銷，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上文「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營業額按產品劃分」一節。

向中國三大電信運營商的整體銷售由2019年的約人民幣3,223,6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610,500,000元至2020年的約人民幣2,613,200,000元。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19年約人民幣2,866,4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504,700,000元或約17.6%至2020年約人民幣2,361,700,000元。已耗材料成本仍為銷售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於2019年及2020年分別佔銷售成本總額約98.6%及97.7%。銷售成本減少與2020年營業額減少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2019年約人民幣675,7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64,300,000元或約24.3%至2020年約人民幣511,400,000元。2020年整體毛利率較2019年略為下降約1.3個百分點，約為17.8%。整體毛利率下降乃由於收益下跌但本集團的生產有一定固定成本以及銷售組合變動。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19年約人民幣25,9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4,600,000元或約17.9%至2020年約人民幣21,300,000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平均銀行餘額減少令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由2019年約人民幣53,0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36,200,000元或約256.9%至2020年約人民幣189,200,000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增加。

疫情不利於全球經濟增長預測，本集團在進行資產評估時更新了預測數據以反映相關的影響。本集團於2020年錄得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分別約人民幣156,500,000元(2019年：無)及人民幣92,400,000元(2019年：無)。

其他虧損

本集團於2020年錄得其他虧損約人民幣5,700,000元，而2019年則錄得其他虧損約人民幣1,900,000元，主要是由於2019年錄得匯兑虧損約人民幣1,900,000元，而2020年錄得匯兑虧損約人民幣5,700,000元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2019年約人民幣60,9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00,000元或約0.3%至2020年約人民幣60,800,000元。有關減少主要得益於出差旅費減少。於本年度，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19,500,000元（2019年：人民幣17,814,000元）已計入銷售及分銷成本。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2019年約人民幣42,7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200,000元或約2.9%至2020年約人民幣43,900,000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以及法律及專業服務費用增加。

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由2019年約人民幣61,9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1,500,000元或約2.4%至2020年約人民幣60,400,000元。有關減少是由於疫情阻礙2020年第一季度研發進展。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2019年約人民幣64,8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000,000元或約3.0%至2020年約人民幣66,800,000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2020年銀行平均借貸結餘增加所致。

税項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錄得税項抵免約人民幣3,700,000元，而2019年税項支出則為人民幣57,400,000元。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備的遞延税影響大於本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税，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遞延税項抵免。本集團的企業所得税來自中國主要附屬公司，該等公司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而享有15%的減免企業所得税率。

年內（虧損）溢利

由於上述各項的綜合影響，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年內虧損約人民幣139,400,000元，而2019年錄得年內溢利約人民幣359,000,000元。本年度相應淨虧損率約為4.9%，而2019年純利率則約為10.1%。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本年度，本集團業務的營運資金全面來自內部產生的現金流及銀行借貸。長遠來說，本集團業務的營運資金將來自內部產生的現金流，並於有需要時以新增股本融資及銀行借貸撥付。

下表載列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現金流概要：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82,514**	297,947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83,542**	96,70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60,813**	(525,665)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為約人民幣783,300,000元，其中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借貸總額約人民幣1,425,000,000元。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借貸總額中約人民幣440,000,000元為浮息借貸，約人民幣985,000,000元為定息借貸。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借貸約人民幣1,425,000,000元以人民幣計值。

本年度，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因此，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所承受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現無任何外幣對沖工具，但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其所承受的外幣風險。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銀行借貸總額(扣除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除以總權益計算)由2019年12月31日約20.5%下跌至2020年12月31日約18.9%。有關下跌主要是由於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資產抵押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96,300,000元(2019年：人民幣213,200,000元)，以便為授予本集團之若干信貸融資提供擔保，該等信貸融資包括信用證及票據保理。

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資料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有共997名全職員工(2019年：919名)。為提高僱員士氣和生產力，本公司按僱員的表現、經驗和當前行業慣例支付薪酬。管理人員及部門主管的酬金政策及待遇每年檢討。除基本薪金外，本公司亦會根據內部表現評估決定給予僱員的表現掛鈎薪金。此外，本公司於2014年5月採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其中包括)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留聘本集團精英人員及激勵彼等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投資投資產品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由一家國內銀行發行的非上市投資產品本金總額人民幣50,000,000元(「投資產品」)且預計(但並不擔保)年收益率範圍為3.71%(2019年：3.7%至4.5%)。投資產品之投資範圍主要包括銀行存款、上市及私人債務證券、貨幣市場債券、債券市場基金、信託計劃、資產支持證券、其他固定收益資產性質項目的投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投資產品佔本集團總資產0.9%。

投資產品之購買由本集團內部資金撥付，目的是最大化集團資金的利用並獲得令人滿意的收益。董事相信相關投資可增加集團營運資金的收益率，因此改善本集團的投資收益及溢利。

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除上文「投資投資產品」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錢利榮先生

執行董事、主席兼集團行政總裁

錢利榮先生，56歲，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集團行政總裁以及本公司主要股東。錢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整體策略發展及本集團的整體管理。錢先生於2007年11月加入俊知技術。錢先生亦為俊知技術董事長兼總經理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錢先生為錢晨輝先生及錢麗倩小姐的姨父。

錢先生在信息及電信行業擁有超過30年經驗，曾涉足製造信息及電信產品及元件(包括技術開發及管理)多個範疇。於2004年11月至2007年1月期間，錢先生為亨鑫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85，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董事兼執行主席。於2004年11月至2007年2月期間，彼出任亨鑫科技有限公司行政總裁。於2003年6月至2007年1月期間，錢先生出任亨鑫科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江蘇亨鑫科技有限公司多個職位(包括主席及總經理)。於1996年12月至2003年6月期間，錢先生為江蘇亨通線纜有限公司總經理。此前，錢先生於1996年9月至11月期間為吳江市七都鎮工業公司的經理助理。於1988年12月至1996年9月期間，錢先生曾任職蘇州市吳江特種電纜廠，該電纜廠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室內通信及資料電纜。於該期間，彼曾擔任多個職位，當中包括副廠長。

錢先生過往獲獎無數，包括但不限於2018年獲江蘇省科技企業家；於2017年獲傑出企業家領馭獎及無錫市百名錫商人物；於2016年獲中國光纖通信業界優秀人物及第三屆江蘇省「百名誠信之星」；於2015年獲中國通信光電纜最具影響力企業家；於2012年獲中國信息產業年度領袖人物；於2010年獲中國優秀民營企業家；於2008年獲中國信息產業年度經濟人物；於2007年獲中國信息產業年度新銳人物；於2004年獲中國民營科技實業家協會頒發中國優秀民營科技企業家；於2003年獲江蘇省科學技術廳頒發高新技術產業化「先進工作者」；及江蘇省勞動模範。錢先生為中國通信學會高級會員、江蘇省外商投資企業協會副會長、中國通信學會通信線路委員會第五、第七及第八屆委員、江蘇省信息化協會副會長、江蘇省工業經濟聯合會副會長、江蘇省企業聯合會副會長、江蘇省企業家協會副會長、江蘇省企業信息化協會副會長、宜興市工商聯副主席、宜興市總商會副會長、多屆中國共產黨無錫市代表大會代表、多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宜興市委員會委員及宜興市人民代表大會代表。錢先生為常熟理工學院(前稱為常熟市機械工業職工大學)、江蘇省宜興中學等多所院校之董事及《中國光纖通信年鑒》編委會理事長。

錢先生於1987年畢業於常熟理工學院，並於2004年完成上海社會科學院文學研究所的第三產業暨區域文化經濟管理碩士研究生班。於2012年，彼亦獲得中國石油大學(北京)學士學位。錢先生為高級工程師、高級經濟師及常熟理工學院客座教授。

錢晨輝先生
執行董事

錢晨輝先生，35歲，為執行董事。錢晨輝先生於2011年3月加入本集團，自2017年1月起一直擔任俊知技術投資證券部總經理，自2019年3月升任為本公司集團副總經理。錢晨輝先生自2019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江蘇俊知傳感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錢晨輝先生自2006年10月起於牛津大學Brasenose College就讀工程科學，並於2011年6月自牛津大學獲得工程科學榮譽碩士學位。錢先生為錢晨輝先生之姨父，而錢麗倩小姐(為錢利榮先生的替任董事)則為錢晨輝先生之表妹。

夏鑌先生
非執行董事

夏鑌先生，44歲，為非執行董事。夏先生擁有豐富的公司及企業律師事務經驗。夏先生目前為深圳市怡亞通供應鏈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怡亞通」)的副總經理兼董事會秘書。怡亞通為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小企業板上市(股份代號：002183)並為聯怡(香港)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其於本報告日期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16.35%。夏先生自2019年1月起亦為雲南本元支付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網上支付及金融服務。於2007年12月加入深圳怡亞通前，自2001年6月至2007年11月，夏先生任職於健康元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380)，彼於該公司的最後職位為高級法律主管。

夏先生於2001年6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律師資格。夏先生於1999年6月取得洛陽工學院(現稱河南科技大學)法律學士學位及於2008年6月取得中國政法大學法律碩士學位。

金曉峰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峰教授，52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金教授現時為浙江大學信息科學與電子工程學院教授。金教授於2013年9月至2019年8月期間擔任中利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於2007年2月，彼獲浙江大學委任為博士生導師。由2004年1月至2006年2月，金教授於亨通集團技術中心任職。於2005年7月，金教授獲委任為江蘇省光電傳輸工程技術研究中心第一屆技術委員會的委員。於2000年10月至2003年間，金教授在美國Oplink Communications Inc.、LightMatix Inc.及Agiltron Inc工作。

金教授於1990年7月取得華中科技大學光電子系學士學位。金教授於1993年5月取得中國艦船研究院碩士學位，並於1996年9月取得浙江大學工程系博士學位。由1996年12月至2000年4月，金教授在浙江大學信息科學與電子工程學院從事教學及研究工作。彼於1999年12月獲委任為浙江大學的副教授，並於2006年12月獲委任為教授。

陳帆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帆城先生，44歲，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有多年的經驗。於2018年10月至2020年8月期間，陳先生擔任滿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該公司是以香港為基地的中成藥、保健、皮膚護理、個人護理及其他健康護理產品的供應商，其股份 2020年4 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390))以及在滿貫(亞太)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董事。於2009年9月至2016年3月，陳先生曾擔任中糧包裝控股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財務總監及上市授權代表，該公司是中國包裝行業的領先製造商，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是國有大型央企及世界500強企業 — 中糧集團的子公司。在此之前，陳先生於數家香港上市公司擔任高管，也曾於國際審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師。陳先生自2020年2月起為大悅城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陳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剛先生，50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擁有逾20年投資管理經驗。陳先生為南京道盈企業管理服務中心(普通合夥)的執行事務合夥人。彼自2016年3月起是江蘇工業和信息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江蘇華泰互聯網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江蘇華泰戰略新興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伊犁蘇新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伊犁華泰瑞達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執行事務合夥人及委派代表。自2016年3月起，陳先生亦擔任盛道(南京)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伊犁華泰瑞達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南京致遠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總經理。陳先生自2017年3月以來擔任薩馳華辰機械(蘇州)有限公司的董事及自2018年11月以來擔任無錫隆達金屬材料有限公司的董事。

從2016年8月至2019年8月陳先生擔任億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666))的董事。

從2011年10月至2016年2月，陳先生在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泰證券」，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已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886)及其A股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688))之一間附屬公司華泰聯合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工作，彼於該公司之最後職位為董事總經理。自1997年8月至2011年10月，陳先生曾於華泰證券工作，其最後職位是投資銀行部部門經理。

陳先生於1992年7月獲得南京科技大學(前稱華東工學院)光學儀器專業的光學技術學士學位。彼亦於1997年6月獲得南京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李耀威先生

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

李耀威先生，37歲，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李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公司秘書事務、企業融資、財務報告及投資者關係管理事務。李先生擁有逾13年的企業融資、會計及審核經驗。彼於2017年加入本集團前，曾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高級經理。

李先生自香港大學獲得會計及金融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本公司董事(「董事」)組成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份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致力秉持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確保施行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及爭取本公司股東(「股東」)利益最大化。為此，已成立董事會轄下的企業管治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除本報告「主席及行政總裁」一節所述偏離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在適用及許可範圍下遵照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董事將盡最大努力促使本公司遵照有關守則，並根據上市規則就偏離有關守則作出披露。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交易標準。

董事會

(I)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現由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錢利榮先生已委任錢麗倩女士為錢利榮先生之替任董事。除錢利榮先生為錢晨輝先生及錢麗倩女士的姨父以及錢晨輝先生為錢麗倩女士的表兄外，董事會其他成員之間並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關連關係)。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的董事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錢利榮先生*(主席兼集團行政總裁)*
錢晨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夏鎵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峰教授
陳帆城先生
陳剛先生

錢利榮先生的替任董事
錢麗倩女士

(II) 董事會會議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共舉行了四次董事會會議。召開董事會會議的事前通告已發送予董事，當中載有會議討論事項。於該等會議上，董事獲提供有待商討及審批的相關文件。公司秘書負責存置董事會會議記錄。

(III)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責任

執行董事在高級管理層協助下組成了本公司的核心管理團隊。執行董事對制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發展計劃負有整體責任，而高級管理人員則負責監督及執行本集團的計劃。

董事會還負責評估和確定已識別風險的性質和意義，確定如何適當緩解這些風險，從而實現本集團的戰略目標，確保本集團建立並維護適當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此外，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監督設計、實施和監測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管理。

(IV)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為遵從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本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適當及足夠多元化程度、行業或財務經驗及資格以履行其職務，從而維護股東權益。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帆城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彼現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大利亞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之前，已各自向聯交所遞交一份書面聲明，確認其獨立性，並已承諾如其後發生任何情況變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便會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知會聯交所。此外，本公司亦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書面確認。基於該等確認書，董事會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V) 持續專業發展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董事透過本公司提供的各種方式(包括但不限於)出席管理層簡報會、參加培訓、研討會、發表演說或參與其他專業發展(如閱讀文章、研究報告、期刊及法律及監管最新資料)更新知識及技能。此外，所有董事已獲給予有關董事的職責及責任的指引材料，以及適用於上市公司董事的相關法律、法規及規例。本公司已收到全體董事有關彼等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培訓記錄的確認書。

(VI) 董事及管理層責任的保險

本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為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之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載列。鑒於在蔣唯先生退任後，自2019年12月31日起，錢利榮先生已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本集團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並無區分，且由同一人士(即錢利榮先生)兼任。錢利榮先生於2007年加入本集團，而彼作為董事會執行董事及主席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之整體策略發展及本集團之整體管理。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可確保領導貫徹一致，使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更為有效及更具效率。此外，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均衡組成及監督本公司不同範疇事務之董事會各委員會(主要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可提供充足保障，以確保權力及職權達致平衡。因此，董事認為此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之權力及職權平衡，並相信此架構將可讓本集團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實行決策。

非執行董事的任期

非執行董事夏鎮先生的委任具有三年任期，自2019年7月1日起計。

獨立非執行董事金曉峰教授獲委任，任期自2020年8月23日起計為期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帆城先生獲委任，任期自2018年9月30日起計為期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剛先生獲委任，任期自2019年12月2日起計為期三年。

上述各項委任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載的條款輪值告退。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批准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成員為陳帆城先生、金曉峰教授及陳剛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帆城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四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於會上主要審閱並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討論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中期業績的審閱範疇及程序；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及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的審核範疇及過程，並分別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評估、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參考市場數據檢討並就應付予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福利、花紅及其他報酬的條款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薪酬委員會亦應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帆城先生及金曉峰教授，以及一名執行董事錢晨輝先生。金曉峰教授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於會上主要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協議、架構及政策並提供推薦意見。薪酬委員會根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提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董事及董事會管理的繼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的成員為金曉峰教授、陳帆城先生及陳剛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金曉峰教授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考慮多種多元化元素，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性別、文化和教育背景、技能、專業知識及行業經驗，以確定董事與提名候選人的委任與連任。所有董事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確保本公司能有所裨益。提名委員會負責監察及檢討此政策。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滿意現時董事會組成的多元化，並暫無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制定任何可量化指標。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於會上主要審閱並建議董事會多元化、架構、人數及組成。

企業管治委員會

企業管治委員會已根據企管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採納書面職權範圍。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的發展與檢討、法律及監管規定的遵守情況及企業管治披露事項，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企業管治委員會的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錢晨輝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帆城先生及陳剛先生。錢晨輝先生為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企業管治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於會上主要審閱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就有關規則及規例變化須作出的修訂提供建議。

提名政策

董事會自2020年1月1日起採納董事提名政策(「提名政策」),以提高董事提名過程中的透明度與問責度,使本公司確保董事會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適當技巧、經驗及多樣化觀點。

根據提名政策,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負責甄選合適人選並就董事委任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參考評估提名候選人適宜性的選擇標準包括:(i)誠信及聲譽;(ii)成就及經驗;(iii)可付出時間承擔及相關利益;(iv)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專業經驗、文化及教育背景、技能及知識;(v)未遭法律禁止出任董事;及(vi)提名委員會視為適宜考慮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最佳利益的任何其他因素。上述選擇標準並不詳盡亦無決定性,提名委員會有權酌情提名其認為適當的任何人士。

根據提名政策,自候選人取得所需資料後,提名委員會應舉行會議討論及考慮向董事會推薦候選人以委任為董事。提名委員會應審閱根據有關上市規則及本公司政策,候選人是否合資格獲委任、選舉或重選進入董事會。特別是,提名委員會應考慮候選人就資歷、技能、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而言可為董事會帶來的潛在貢獻。

有關股東提名任何提名候選人當選董事的程序,請參閱本報告「股東權利及投資者關係」一節。

董事於該等會議的出席記錄

各董事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舉行各項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企業管治委員會會議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錢利榮先生(*主席兼集團行政總裁*)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錢晨輝先生	4/4	不適用	2/2	不適用	1/1	1/1
非執行董事						
夏鎮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峰教授	4/4	4/4	2/2	1/1	不適用	1/1
陳帆城先生	4/4	4/4	2/2	1/1	1/1	1/1
陳剛先生	3/4	3/4	不適用	1/1	1/1	1/1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獲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的已付／應付的費用總額如下：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	1,607
非審核服務	
中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	380
內部監控檢討	174
稅務服務	62

董事及核數師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編製本集團的賬目及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披露資料，而管理層將向董事會提供資料及解釋，使其可對財務及其他董事會決策作出知情的評估。

有關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對其報告責任的陳述，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維護及審查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的效用。董事會對實施的系統及程序進行檢討，涉及內部監控、財務、業務及法律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職能，並認為屬有效及充分。

本集團已製定發佈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界定之內幕消息的系統及程序，以確保內幕消息得已及時識別及升級。本集團董事及管理層接受相關培訓，以確保內幕消息披露得到適當批准前一直將有關消息保密，並在公司秘書及(如有必要)外部律師的協助下有效一致地傳播此類消息。

內部監控系統旨在保護本集團資產、維持適當的會計記錄、於適當授權下執行並遵守有關法律法規。實施內部監控系統以盡量減少本集團面臨的風險，並將其作為日常經營業務的管理工具。該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及提供合理但非絕對保證以防止錯誤陳述或損失。

本集團目前尚無內部審計部門。儘管如此，本公司已聘請一間諮詢公司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用進行年度檢討，包括提出改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整體內部監控系統的建議。內部監控審查報告已獲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批准。根據內部監控審查報告及其自身評估，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充分有效，在考慮本集團的現有經營規模及組織結構時暫無需內部審核部門。董事會亦評估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工作人員的資源、資歷及經驗以及彼等的培訓方案及預算的充分性，並認為屬有效充足。

在審核委員會的支持下，本集團的管理層負責對已識別的風險進行持續監控，設計風險緩解措施，並定期執行風險管理流程。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的報告對已識別的風險及風險管理流程進行年度審查與評估，並認為風險管理流程充分有效。

公司秘書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本公司的僱員，本公司並無委聘對外服務供應商為其公司秘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根據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E.1.5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自2020年1月1日起生效。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亦須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包括開曼群島法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

根據股息政策，除末期股息外，本公司可宣派中期股息或不時宣派特別股息。於決定是否建議派付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應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財務狀況、現行經濟環境、本集團盈利及現金流、本集團預期資本要求、法定儲備金規定、累積溢利及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可分派儲備以及董事視作合適的任何其他因素。

股息政策將繼續由董事會不時審閱更新，股息政策絕不構成有關本公司於任何指定時間建議或宣派任何股息具法律約束力的承諾。

股東權利及投資者關係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副本可於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項下公司「企業管治」分項下載)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本公司董事會或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產生合理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要求人作出償付。遞呈要求書必須註明會議的內容，並由有關股東簽署及交回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現位於香港灣仔菲林明道8號大同大廈18樓1801室)公司秘書收。

任何股東查詢可透過本公司投資關係部或透過公司秘書遞交董事會。本公司的投資者關係聯絡資料及公司秘書詳情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及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項下。公司秘書聯絡地址即上文所載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條文允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股東可依照上文所載的程序就該遞呈要求書中規定的任何事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已設立程序供股東委任人士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選舉為董事。提名董事的程序詳情載於「俊知集團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之程序」，副本可自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一節「股東參考資料」分節下載。

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已於2012年2月28日由本公司當時唯一股東採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憲章文件並無變動。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錢利榮

香港，2021年3月24日

序言和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針

俊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闡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或「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的計劃及表現。本集團秉承可持續發展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理方針，承諾有效及負責任地處理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務。

企業理念

本集團為從事移動通信及電信設備用饋線系列、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阻燃軟電纜系列、新型電子元件(包括傳感產品)及其他配件之研究、開發及銷售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主要製造商之一。本集團秉持「集俊以知，和諧共榮」的核心價值，通過不斷創新成長為擁有眾多專利和高新產品的高新技術企業。

本集團的生產基地位於中國江蘇省宜興市環保科技工業園。本集團的產品主要用於電信營運商及主設備製造商的移動通信及遠距離傳輸系統。移動通信產品可用於高速公路、鐵路、隧道、地下設施及高樓大廈，光纜產品業務則主要應用於電信運營商主幹傳輸網路至於傳感產品業務則主要應用於物聯網應用。

本集團十分重視產品品質，我們一直嚴格實施原材料至半成品及製成品中所有工序的檢查及改進，確保產品皆符合行業標準及國家標準，並為中國通信行業的發展不斷做出貢獻。

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結構

本集團由不同部門的核心成員組成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工作小組」)，工作小組負責搜集我們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相關資料並編製本報告。工作小組會定期向董事會(「董事會」)彙報，協助辨識和評估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以及評估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內部控制機制的有效性。工作小組亦會檢查和評估我們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內環境、安全生產、勞工標準、產品責任等不同方面的表現。

董事會負責設定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戰略上的大方向，並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控制及內部控制機制的有效性。

持份者參與

持份者參與是本集團持續提升可持續發展表現不可或缺的一環，因此本集團重視與各持份者(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及投資者、客戶、供應商、員工、政府及監管機構、同行及行業商會和社群、非政府機構及媒體)意見。為全面瞭解、回應及處理各持份者的核心關注點，我們與各持份者保持緊密溝通。本集團邀請以下持份者通過問卷形式瞭解他們對本集團的期望，從而把他們的期望積極帶入我們的營運當中：

持份者類型	溝通管道	期望*
股東／投資者	• 股東週年大會 • 年報及中期報告 • 公告及通函 • 投資者會議	• 資料披露及透明度 • 保障股東權益及公平對待股東
客戶	• 客戶滿意度調查 • 客戶服務熱線 • 客戶經理	• 安全及高質產品 • 穩定合作關係 • 誠信 • 商業道德操守
供應商	• 供應商管理會議及活動 • 供應商現場審計管理制度	• 長期合作關係 • 坦誠合作、公平、公開 • 信息資源分享 • 供貨品質 • 降低業務風險
員工	• 員工意見調查 • 員工表達意見的管道(表格，意見箱等) • 定期的管理通訊和工作表現評核 • 員工通訊和廣播 • 內部網路	• 保障僱員權利和利益 • 舒適工作環境 • 事業發展機會、自我實現 • 職業健康與安全
政府／監管機構	• 定期工作會議 • 定期彙報表現 • 書面回應公眾諮詢 • 實地考察	• 遵守法律、法規 • 依法納稅、營運、接受政府監督和評估 • 參與制定行業標準 • 推動經濟發展及就業
同行及行業商會	• 行業會議及講座 • 行業商會會議	• 經驗分享 • 公平競爭 • 協作
社群、非政府機構及媒體	• 社區投資計劃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社區參與 • 社會責任 • 提供就業機會

* 不一定所有類別的持份者都直接回覆問卷，本集團透過專家搜集市場資料以了解他們的期望。

報告範圍

本報告涵蓋本集團由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本年度」)的整體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相關資料。

除了特別列明外，本報告披露的內容只限於本集團三間位於中國江蘇省宜興市環保科技工業園的集團總部的主要附屬公司：江蘇俊知技術有限公司、江蘇俊知光電通信有限公司及江蘇俊知傳感技術有限公司及本集團的香港總辦事處。這三間公司負責本集團生產及銷售，其銷售總和等於本集團的營業額。

報告框架

本報告依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27《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編寫。

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重視持份者的意見，並通過相關持份者的反饋來識別和釐定會包含在本報告內的重要議題。負責各主要職能的管理層與僱員均有參與編製本報告，協助本集團檢討其運作情況及鑑別主要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並評估相關議題對本集團業務以及持份者的重要性。本集團根據已識別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編製問卷，並邀請不同主要持份者評估該等議題的重要性，以及透過開放式問題發表彼等對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的意見。

下圖為本集團本年度根據重要性評估所得回覆編製的重要性矩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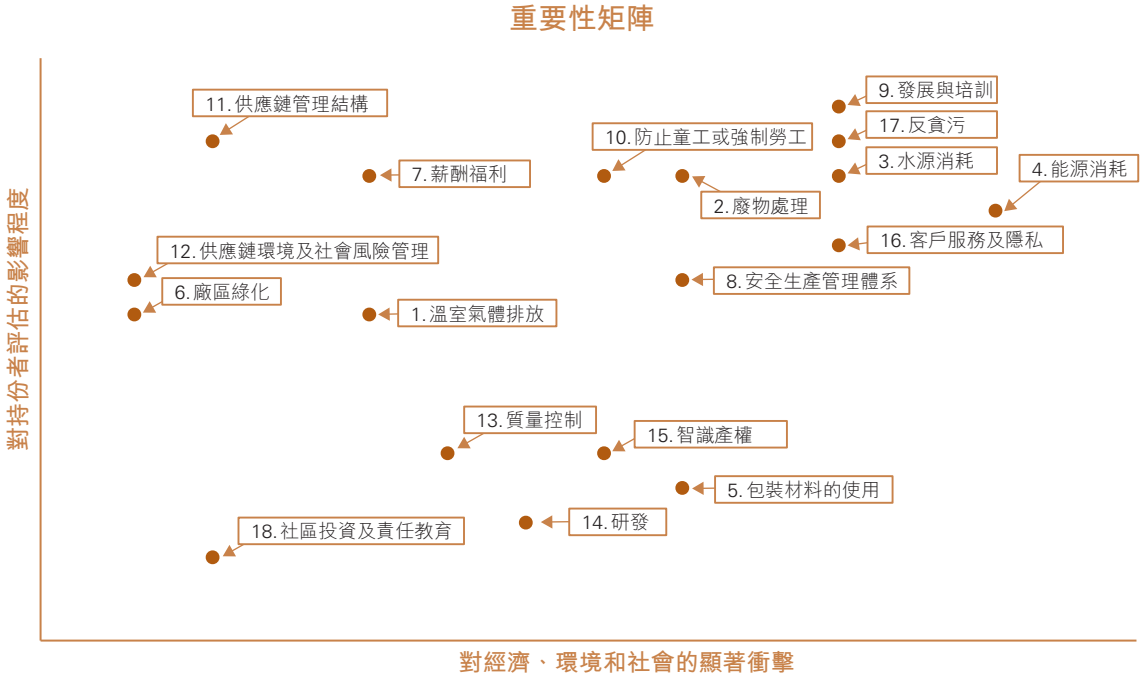

於本年度，本集團確認已就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設立合適及有效的管理政策及內部控制系統，並確認所披露內容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規定。

A. 環境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和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

由生產過程有機會對環境造成影響，我們專注於加強環境保護的措施，以遵守當地政府相關的法律法規和貫徹落實環境政策。透過不斷優化工序，推動清潔生產，以減少污染物的排放，本集團致力在追求經濟效益的同時亦全力履行生態環境保護的責任。本集團亦持續注重利用標準化的管理體系來規範集團的環境管理工作，本集團旗下子公司已經建立環境管理體系，而該環境管理體系已經獲得GB/T24001-2016/ISO14001:2015環境管理體系標準認證。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有關空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排污以及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的法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以及香港法例354章《廢物處理條例》。

本集團各級主管會嚴格監督上述措施的實施情況及遵守相關環保政策，確保所有業務流程符合法律要求。各級主管會持續監督，適當彙報予管理層，並提出建議。在生產過程中，如出現突發事件而對環保造成影響，各級主管可立即採取應變計劃，防止影響擴大，並及時向管理層彙報，以便做好協調工作。

此外，本集團曾榮獲「宜興市綠色企業」和「宜興市生態文明示範單位」等榮譽，充分體現了本集團在環境保護上作出的努力。

廢氣排放

本集團業務營運產生的廢氣主要包括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和顆粒物，其主要來源為汽車尾氣，本集團於生產所產生的相關氣體排放水平不大；本集團已經制定政策，並實施各種減排措施，以減少通過上述來源產生的廢氣排放。

本集團的廢氣排放量概述如下：

廢氣種類	**2020年排放總量（公斤）**	2019年排放總量（公斤）
氮氧化物 (NO_X)	**17.05**	24.06
硫氧化物 (SO_X)	**0.44**	0.58
顆粒物 (PM)	**1.26**	1.77

我們採取了以下措施以減少汽車尾氣造成的廢氣排放：

- 在車輛空轉時關閉引擎；
- 根據法律規定使用無鉛燃料及低硫燃料；
- 根據國家排放政策規定，淘汰不達標車輛；
- 提前規劃路線以優化燃料耗用；
- 定期對車輛進行維護，確保引擎性能及燃料有效使用；及
- 優化營運程式，以增加裝車率並減少汽車空轉率。

就工廠的廢氣排放而言，我們採取了以下措施以減少工業廢氣造成的廢氣排放：

- 加強設施管理，定期對處理設施進行維護，保持設施處於正常運轉狀態；
- 優先考慮採用能源效益高而廢氣排放量少的清潔生產工藝；及
- 定期檢討生產設備的安全性和環保性，選用先進合理的生產機械設備。

通過上述措施，本年度，本集團的工業廢氣排放濃度均達到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職業衛生標準的相關排放限值要求。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分別來自製冷劑、移動機械所消耗的柴油、運輸交通所消耗的汽油和煮食爐所消耗的天然氣(範疇一)，外購電力(範疇二)，商務旅行和用紙(範疇三)。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如下：

指標[1]	**2020年度二氧化碳當量（以噸計算）**	2019年度二氧化碳當量（以噸計算）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1)	**902.52**	1,075.39
溫室氣體間接排放(範疇2)	**6,433.14**	7,408.83
其他溫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3)[2]	**82.70**	140.01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1, 2及3)	**7,418.36**	8,624.23

本年度，生產每千公里饋線及每千蕊公里光纜的平均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約22.97噸二氧化碳當量及0.16噸二氧化碳當量。[3]

備註：

1. 溫室氣體排放資料乃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並參照包括但不限於世界資源研究所及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刊發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碳排放交易發佈的《各種能源碳排放參考係數以及計算方法和公式》，香港交易所發佈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彙報指引》、最新發佈的中國區域電網基線排放因數、港燈電力投資及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的《2018可持續發展報告》及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發佈的《第五次評估報告》的全球升溫潛能值。

2. 商務旅行的二氧化碳排放量採用國際民用航空組織(國際民航組織)的國際民航組織碳排放計算器(「ICAO Carbon Emissions Calculator」)。

3. 管理層在計算主要產量每單位的平均環境損害時作出假設。環境損害根據收入分配給各主要產品。光纜產品系列廣泛，例如，一條有16蕊的一千公里光纜代表16,000蕊公里。

為減低溫室氣體排放量，本集團積極採取以下措施：

- 積極採取環保節能節水措施，請參考本報告A2部分「能源消耗」及「水源消耗」兩節；
- 積極採取節約用紙措施，請參考本部分「廢物處理」一節；
- 積極推行廠區綠化建設，請參考本報告A3部分「廠區綠化」一節；
- 減少汽車尾氣導致的溫室氣體排放，請參考本部分「廢氣排放」一節；及
- 通過視像會議和網路會議等電子溝通方式減少出差次數。

污水排放

本年度，本集團耗水量相等於污水量，污水排放量資料將於A2部分中「水源消耗」一節中説明。

為減少生活污水排放對環境造成的影響，我們曾聘請協力廠商檢測機構對廠區總排放口水質進行監測，確保排放的生活污水水質符合《污水排入城鎮下水道水質標準》(CJ343-2010)中的要求。

此外，我們在廠區內實行雨污分離系統，並推行雨水回用、冷卻水迴圈再用等節水措施，有效降低廢水排放。

廢物處理

在本集團的營運及生產過程中，亦會產生有害廢棄物及無害廢棄物。為降低廢棄物對環境造成的影響，本集團嚴格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危險廢物貯存污染控制標準》等法律法規，持續實施多項廢棄物管理及減排措施。

有害廢棄物

本集團業務營運產生的有害廢棄物主要包括廢礦物油和廢活性炭。本集團的有害廢棄物排放量及密度如下：

年份	廢物排放總量[4]（公斤）	密度（公斤／一千公里饋線）[3]	密度（公斤／一千蕊公里光纜）[3]
2020	412	1.28	0.01
2019	692	1.83	0.02

備註：

4. 2020年及2019年有害廢棄物的排放量分別約為0.412噸及0.692噸。2019年數據包括廢礦物油和廢抹布，而2020年數據則包括廢礦物油和廢活性炭所以相關數據並不可作直接比較。

為有效識別及處理有害廢棄物，各部門已劃分指定區域分類、定位、定標擺放廢棄物，達到一定數量後移交物料部統一回收。移交廢物的時間、名稱、規格及數量會被清楚登記於回收記錄中。我們亦安排專人負責固體廢物收集和暫存場所的維護工作，防止有害廢棄物在廠內產生洩漏。危險廢物會儲存於危廢品倉庫，並定期委託擁有相關危廢品處理資歷的公司處理。我們參照當地環保部門相關要求每年定期與有相關危廢品資質的公司簽訂合同，並報當地環保部門備案。

對有害廢棄物，本集團按照當地政府的法律法規，對有害廢物貼上明顯的標識，集中分類隔離，並存放於指定位置。產生有害廢物的部門把有害廢物投置於生產車間、倉庫區、辦公區的專用箱內，並由本集團員工安排將其交由有資質的協力廠商公司進行無害化處置。基於業務性質，本集團於本年度並沒有產生大量有害廢物。

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業務營運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是生活垃圾及紙張。本集團的無害廢棄物排放量及密度如下：

年份	廢物排放總量[5]（公斤）	密度（公斤／一千公里饋線）[3]	密度（公斤／一千蕊公里光纜）[3]
2020	59,073.18	182.92	1.30
2019	59,274.63	156.80	1.57

備註：

5. 2020年及2019年無害廢棄物的排放量分別約為59.07噸及59.27噸。

本集團在日常營運當中，採取不同措施，致力減少及回收廢棄物。本集團制定了多項措施妥善處理棄物的產生，包括但不限於：

- 本集團定期向員工進行環保教育及宣傳，並鼓勵再用及回收；
- 本集團委託宜興市環境衛生管理處，收集各種生活垃圾，於規定的處理設施棄置；
- 生產過程中產生的邊角料如銅屑等統一收集後，交由相關公司回收加工為原材料，實現廢棄物的回收利用；及
- 按照本集團的相關廢物管理制度，各部門、車間對產生的廢物按其性質進行分類管理，並採取措施進行綜合回收利用，降低處置壓力。

本集團亦採取了以下措施以減低在營運時其紙張消耗量：

- 要求員工儘量採用雙面複印或列印；
- 鼓勵通過網路系統方式傳閱檔、進行一般事務性通知及資料傳送以儘量避免複印檔；
- 由行政管理部及辦公室統一回收處理本集團營運中產生的廢棄紙張，同時定期監督紙張用量；及
- 為減少紙張消耗，通過在櫥窗張貼宣傳海報及發送電子版宣傳冊的形式，代替以往印發紙質宣傳冊的宣傳及推廣方式，將本集團的資訊傳送予相關人員和客戶。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和關鍵績效指標

一如既往，本集團將節約資源及環保概念融入其業務營運中，並致力於在其所有業務及生產經營過程中優化利用資源。

在整個經營過程中，燃料、電力及水消耗資源。我們致力提高使用效率，從而減少我們的碳足跡。我們通過收集每月消耗資料，密切監察及評估用電量和用水量。我們對任何異常或過度消耗進行調查，查明原因並尋找整頓措施。展望未來，我們將持續在營運中尋找可行的減少用量機會。

能源消耗

為減少能源消耗和廢氣排放，提高生產運營的可持續性，本集團繼續貫徹落實各項節能減排管理規範。

在購置設備之前，我們會對所選設備的能耗情況進行評估，避免使用能源利用效率低的設備。在設備安裝調試後，我們對其能耗情況進行監測；若發現設備能耗不符要求，則要求供應商進行調整，仍不符要求則予以退貨。此外，我們亦對廠房內能耗大、效率低、陳舊、落後的生產設備進行節能改造，例如在廠區內安裝變頻控制器取代定頻式控制器，以降低電力消耗。我們亦已制定生產設施操作規程及定期維修制度，使各項環保設施在生產過程中處於良好的運行狀態，減少浪費能源。

除了在設備的選擇和嚴格管理，本集團還對生產環節和員工日常活動提出節能減排管理要求。例如：

- 無人時立即關閉生產現場的風扇等用電設施；
- 更換廠區的照明系統，將普通燈泡換成LED燈或低度數燈泡；
- 辦公區照明用電管理由各部門負責人督查，做到人走燈熄、空調關閉；
- 電腦較長時間不使用時關機；及
- 根據季節變化設定開關廠區路燈時間等。

本集團耗電量及其他能源消耗量如下：

能源消耗種類	**2020年用量（千瓦時）**	2019年用量（千瓦時）
直接能源	**935,254.90**	1,113,155.48
天然氣[6]	**179,715.09**	183,083.21
柴油[7]	**466,618.23**	546,456.51
汽油[8]	**288,921.58**	383,615.76
間接能源消耗		
電力	**10,911,023.00**	11,424,827.00
能源消耗總量	**11,846,277.90**	12,537,982.48
能源消耗總量密度（千瓦時／每千公里饋線）[3]	**36,681.10**	33,166.80
能源消耗總量密度（千瓦時／每千蕊公里光纜）[3]	**260.29**	331.42

備註：

6. 2020年及2019年天然氣用量約分別為17,183.00立方米及17,075.00立方米。

7. 2020年及2019年柴油用量約分別為43,596.00公升及53,697.00公升。

8. 2020年及2019年汽油用量約分別為29,812.29公升及39,697.76公升。

水源消耗

除本報告A1部分「污水排放」一節所述處理生活污水的措施外，我們鼓勵所有僱員養成自覺節約用水的習慣，以減少辦公耗水量。由於香港辦公室的用水已包括在管理費內，所以以下的總耗水量並不包括香港辦公室的用水量。本集團不斷加強節水宣傳力度包括推廣和張貼節水標語，引導僱員合理用水。此外，我們要求僱員於毋須用水時關閉水龍頭，及向有關部門報告水龍頭或水管滲漏情況。

本年度，本集團總耗水量為67,927立方米(2019年：60,890立方米)，生產每千公里饋線及每千蕊公里光纜的平均耗水量約為210.33立方米(2019年161.07立方米)及1.49立方米(2019年：1.61立方米)。

本年度，本集團沒有在採購水源上發生問題，基於其經營的地理位置和業務性質。

包裝材料使用

包裝物料方面，本年度本集團使用的包裝材料包括木料和紙箱。其中，木料的總用量為53,935立方米(2019年48,069立方米)；紙箱的總用量為376,430只(2019年：365,887只)。因產品廣泛，無法計算每產品單位使用的包裝材料的用量。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和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追求與環境的最佳實務，著重集團業務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除了遵循環境相關法規，適切地保護自然環境外，本集團亦將環境保護的概念融入內部管理及日常營運活動當中，致力達成環境永續之目標。

本集團日常運營過程中主要使用的資源是銅，主要使用的能源是電力、汽油、柴油及天然氣，相關環保措施請參考本報告A1部分「無害廢棄物」及A2部分「資源使用」兩節。

廠區綠化

優化生產運營之餘，本集團亦著力推進廠區綠化建設。通過廠區綠化，本集團廠區的空氣得以淨化，噪音水準得以降低，同時亦提升了廠區形象，並使員工能享用良好工作環境，提高員工的工作積極性。

本年度，廠區的綠化面積約72,212平方米，濕地面積約19,000平方米，景觀湖面積約5,000平方米，廠區總面積240,708平方米。廠區內亦栽植各類樹木約3,719餘棵及各類灌木約20,000餘棵。

B. 社會

B1. 僱傭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以人為本

員工是本集團最大及具價值的資產和競爭優勢的核心，同時為本集團提供不斷創新的原動力。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尊重和保障每一位員工的合法權益，規範勞動僱傭管理，保障員工職業健康安全，加強民主管理，維護員工切身利益，充分尊重和重視激發員工積極性、能動性和創造力，致力於構建和諧的勞動關係。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僱傭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香港法例57章的《僱傭條例》。本集團制定了相關人事管理政策，致力保障員工福利，使員工積極將個人追求融入到本集團長遠發展之中。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員工合共997人(2019年：919人)，僱傭類型均為全職員工。

員工基本情況如下：

按性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數	2020年百分比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數	2019年百分比
男	**689**	**69.1%**	638	69.4%
女	**308**	**30.9%**	281	30.6%
	997	**100.0%**	919	100.0%

按年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數	2020年百分比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數	2019年百分比
25歲或以下	**179**	**17.9%**	177	19.3%
26–35歲	**538**	**54.0%**	487	53.0%
36–45歲	**223**	**22.4%**	184	20.0%
46歲或以上	**57**	**5.7%**	71	7.7%
	997	**100.0%**	919	100.0%

按教育程度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數	2020年百分比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數	2019年百分比
本科及以上	**298**	**29.9%**	240	26.1%
大專	**266**	**26.7%**	274	29.8%
中專(中技)	**168**	**16.9%**	151	16.4%
高中(職高)	**135**	**13.5%**	63	6.9%
初中或以下	**130**	**13.0%**	191	20.8%
	997	**100.0%**	919	100.0%

按地區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數	2020年百分比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數	2019年百分比
內地	**995**	**99.8%**	917	99.8%
香港	**2**	**0.2%**	2	0.2%
	997	**100.0%**	919	100.0%

薪酬福利

本集團建立了一套公平、合理且有競爭力的薪酬體系，基於公平、競爭、激勵、合理及合法原則，為員工發放薪酬。本集團員工薪酬由基本工資、酌情花紅及退休保障供款等組成。此外，本集團每年對國家政策和物價水準等宏觀經濟因素的變化、行業及地區薪資水準、集團發展戰略變化以及集團整體效益情況進行評估，並對員工薪酬等作相應調整。

本集團依法為內地員工繳納「五險一金」，即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保障員工享受社會保險待遇。

本集團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等國家和地方法律法規的要求切實保障勞動者合法權益，尊重員工的休息和休假的權利，規範員工的工作時間及其享有的各類休息時間和假期的權利。本集團實行標準工作時制，員工每天工作不超過八小時，生產單位實行三班倒。員工除了享有法定假期，每年亦可享受事假、調休假、考試假、工傷假、病假、產假、護理假、哺乳假、婚假、喪假等假期。我們按照《職工帶薪年休假條例》等相關規定，實施員工帶薪年休假制度，為超出法定工作時間的勞動支付超時工資報酬。除此之外，我們亦給予女性員工特別照顧，規定女性員工每年可享受128天帶薪產假，產假期滿上班後每星期可申請一次哺乳假，子女不滿一周歲的女性員工每班工作期間還可安排一次哺乳時間。

招聘、晉升及解聘

本集團積極聘請不同地區、不同文化背景和資歷的人才加入本集團，以組建多元化員工隊伍，提升綜合競爭力。對於空缺崗位，本集團優先考慮內部推薦。員工可通過內部競聘制度申請調動及晉升，符合空缺職位要求(如專業水準、工作表現、態度、經驗等)者均可提交申請並獲優先考慮。如有需要外聘人才時，我們遵從公平任用、擇優錄取的原則。

為提升員工士氣和工作積極性，本集團繼續推行獎勵和晉升機制，鼓勵員工在提升自我的同時亦為本集團創造效益。我們從品德作風、團隊合作、服從領導、進取精神、業務知識、工作效率、接受能力及完成品質等方面考察員工表現，並採用《員工定級考評表》決定員工工資級別。此外，我們亦通過內部《考核積分表》，每月對員工進行考核，根據考核結果發放獎金。為實現集團內部人力資源的優化配置，為員工的職業發展提供更多的機會和平台，滿足集團可持續發展需求，本集團建立了後備人才庫，對重點培養對象安排有針對性的培訓和領導崗位鍛煉。

機會平等

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及地方政府各項法規，採取公平、公正的招聘流程，制定了相關制度檔以杜絕招聘過程中的歧視現象，不因種族、性別、膚色、年齡、家庭背景、民族傳統、宗教、身體素質和國籍等因素歧視任何一位員工，讓員工在招聘、薪酬、培訓和晉升等各個階段享受公平待遇，以盡力羅致不同背景的專才加入本集團。

員工溝通

本集團亦重視與員工之間雙向溝通的重要性。本集團設有工會，以促進內部交流，以便我們及時瞭解員工在工作和生活中遇到的問題，了解並解決員工的問題。管理層亦設立有總經理信箱和總經理電子郵箱，用以拓寬交流管道，令管理層多方面瞭解員工的意見，持續改善員工工作環境。

工作及生活平衡

本集團亦重視員工在工作和生活之間取得平衡及在工作上的歸屬感。因此，我們通過舉辦文藝比賽，組建員工籃球隊、足球隊和舞蹈隊，組織拔河、象棋比賽等方式，豐富員工業餘文化生活，提升員工幸福感和歸屬感。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的三間主要附屬公司現有的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均已符合GB/T 28001-2011/OHSAS 18001:2007管理體系認證證書。可見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的健康與安全，致力打造一個為員工提供健康、安全和舒適的工作環境。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健康與安全相關法例與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及香港法例第57章的《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

迅速應對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新冠疫情」)

受到新冠疫情的影響，本集團高度警惕對其僱員及客戶健康及安全的潛在影響。本集團向其僱員發佈《關於做好疫情防控措施》和《關於做好食堂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提醒彼等保持個人衛生的重要性，並增加工廠、辦公室及飯堂的消毒程式。為保障僱員，本集團設立體溫測量點，健康員工方可進入廠區。集團亦向僱員定時發放口罩並建議員工避免到密集場所和盡量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另外，員工回鄉後返回宿舍需在管理員監督下進行自我隔離。對於飯堂的防控管理措施，僱員進入飯堂排隊時必須佩帶口罩，需保持社交距離，用餐時一人一桌。另一方面，所有食物存放均嚴格按照食品衛生管理制度和相關制度要求，飯堂每日全面消毒一次，以有效避免新冠疫情的傳播。

安全生產管理體系

本集團對營運活動、產品和服務中影響員工及顧客健康安全的危險源進行辨識與評價，確定重大危險源，並實施有效的控制和管理，為建立目標指標和對危害因素的預防提供依據。針對已識別的危險源，本集團提供培訓和演練等措施提高全體員工對生產及其他實驗過程中突發事件的應急能力，使全體員工在發生緊急情況或事故時能迅速有效地採取應急措施，減少各類突發事件的人身傷害、財產損失和對環境的不良影響。

職業健康及安全指標	單位	**2020年全年總數**	2019年全年總數
因工死亡人數	人	**0**	0
工傷人數	人	**4**	6
因工傷損失工作天數	天	**233.5**	144

對於發生工傷的員工，我們依照國家《工傷保險條例》及相關法律法規為員工提供工傷治療及相關補助。

本年度，並沒有與僱員健康與安全相關並對集團有重大影響的已確認違規事件或任何申訴。

本集團採取以下安全生產措施以保障生產過程員工的安全和健康：

- 規定生產專用機器和設備只能由受許可的專門人員使用、操作；

- 員工工作期間須遵守各項安全衛生規定，嚴格按要求穿戴防護用具，並在發現異常情況時向上級報告處理；
- 在必要時對員工進行體檢，以確保員工滿足崗位健康狀況要求；及
- 針對不同崗位對技能的要求，為崗位發生調動的員工提供安全知識培訓，保障他們在調職時擁有足夠的安全知識。

化學品貯存

本集團在生產中需要使用化學品。由於化學品具有危險性，為保障員工安全，針對化學品的貯存及領用，我們繼續實施相應的管理制度。危險品必須存放在獨立的倉庫內，並由專人負責管理。為避免發生事故，員工不得在貯存危險品的倉庫內使用明火；所有燈具及電器必須具有防爆性能；倉庫顯眼位置須張貼危險品標籤以提醒員工；倉庫須時刻保持消防通道的暢通並保證消防器材完好，以確保發生意外時員工能及時採取應急措施。

B3. 發展與培訓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培訓管理

本集團注重企業內部管理培訓與發展體系的建立，通過入職培訓、在崗培訓及轉崗培訓等多元化培訓模式來滿足各級各類員工的不同需求因此提升員工技能，助力集團可持續發展，同時助力員工個人成長及發展。

本集團在制定了培訓相關政策以規範員工的培訓管理工作。管理層會定期審視不同培訓方案的有效性以協助提高集團培訓制度的效率。本集團亦鼓勵員工自行參加外部培訓，同時亦會資助員工考取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專業資格。我們亦建立了企業培訓檔案，以作為管理層審視培訓有效性時的依據。

為提升員工知識、技能和企業競爭力，本集團根據業務發展需要及各部門培訓需求，每年制訂培訓計畫，為員工提供入職培訓、在崗培訓、轉崗培訓及特殊工作培訓等。培訓內容覆蓋員工守則、企業概況、安全教育、環境保護、產品知識、現場管理制度、職業道德及技能培訓等方面。培訓產生的費用，包括培訓費或學費、書本費、資料費、差旅費、報名費、技術費等費用由本集團承擔。培訓結束對員工進行考核，以瞭解培訓效果並不斷完善培訓體系。

對於新上崗員工，本集團採用師徒制的培訓方式，使學徒在規定期限內掌握工作或生產操作技能，以及相關安全知識。員工上崗後，我們為其提供在崗培訓，以持續提高員工的知識技能、管理水準以及對本集團經營狀況和安全生產要求的掌握。本年度，集團員工培訓率為100%。

按性別

	2020年培訓人數	2020年百分比	2019年培訓人數	2019年百分比
男	**689**	**69.1%**	638	69.4%
女	**308**	**30.9%**	281	30.6%
	997	**100.0%**	919	100.0%

按僱員類別[9]

	2020年培訓人數	2020年百分比
高級行政人員	**17**	**1.7%**
技術人員	**182**	**18.3%**
行政管理人員	**79**	**7.9%**
生產人員	**538**	**54.0%**
銷售人員	**93**	**9.3%**
後勤人員	**88**	**8.8%**

備註：

9. 本集團於本年度擴大披露有關關鍵績效指標，因此沒有相關2019年度數據。

本集團亦極為重視安全生產培訓以保障員工個人安全，請參考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B2部分「健康與安全」一節。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集團嚴禁僱用任何童工及強制勞工。本集團在招聘簡章上明確規定只招收達到法定工作年齡的員工，並要求新員工入職時提供真實準確的個人資料，招聘人員嚴格審查入職資料包括身份證，以確認其達到法定工作年齡。與此同時，本集團亦避免委聘該等已知悉在其經營中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動的賣方和承包商提供產品及服務。

本集團已遵守有關僱用勞工《廢除強迫勞動公約》、有關僱用16歲以下青少年及其法律權益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以及自2002年12月1日起制定及執行的《禁止使用童工規定》。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童工及強制勞工相關法例與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深信，嚴格把關供應商的篩選和管理，是為客戶生產和提供優質產品的重要前提。同時，我們亦認識到供應鏈管理對降低間接環境及社會風險的重要性。因此我們建立了供應鏈管理相關的政策制度，以提高供應鏈管理的水準。

供應鏈管理結構

除客戶指定的供應商之外，我們主要通過招標選定供應商，並繼續執行相關程式以降低不合格供應商帶來的營運風險。

本集團採購部每月對各類原材料和其他生產所需物資的品質、交貨情況等方面進行統計，每年組織生產、技術、品質、採購等部門對主要供應商進行綜合評定，以淘汰不合格的供應商，跟蹤問題整改情況，進而對合資格供應商名單進行更新或替換。在原材料及其他生產所需物資入廠時，除要求供應商提供品質證明檔之外，我們的檢驗員會對其進行驗收，將合格的貨品交由倉儲部門儲存，不合格品則退回相應供應商處理。

本年度，本集團共與259家供應商開展了合作，包括257家位於中國大陸的供應商以及2家境外供應商。位於中國大陸的供應商中有193家來自江蘇省內，64家來自其他省市。本集團著力減少因運送而產生的碳排放，本集團採購過程會先考慮位於江蘇省的供應商。

本集團亦關注供應商及合作夥伴的誠信。我們只會挑選過去營商紀錄良好，沒有任何嚴重違規或違反商業道德行為的供應商及合作夥伴。我們對賄賂及貪污零容忍，嚴禁供應商及合作夥伴以透過任何形式的利益輸送而取得採購合約或合作關係。

供應鏈環境及社會風險管理

本集團要求供應商的產品及其所用的原材料必須滿足國家、地方和行業的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的要求，並要優先考慮採用無污染或少污染的生產工藝及設備。對可能造成嚴重污染造成嚴重危害的企業或已造成重大環境污染事故的供應商，本集團對其終止供貨合同。

除了環境風險以外，我們亦會採取措施以考察其主要供應商或承辦商是否有在健康、安全、強迫勞工及童工方面符合相關法律法規以及其他所須達到的標準，以及考察供應商在上述各方面的意識。

公平招標

本集團就各類原材料或生產物資邀請至少兩名供應商參加招標。選擇供應商時除遵從本地採購的原則之外，考慮的主要因素包括品質因素、環保因素、安全因素、價格因素、供貨實力及穩定性因素，以及是否與本集團管理人員有直接或間接的利益關係。在邀請供應商參加投標前，我們通常先審閱該供應商的必要批文、營業執照、認證證書、相關產品的品質和技術標準等資訊，並要求其填寫問卷以瞭解其背景。如有需要，我們亦前往供應商的生產場所進行實地視察，並於招標前進行樣本檢查及測試，以確保其資料的真實性。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十分重視產品質素及企業信譽，我們積極透過內部監控確保產品及服務質素，致力生產符合行業標準的優質產品。我們亦一直保持與顧客的溝通，確保理解和滿足顧客的需求和期望，以對我們的產品和服務不斷作出改進。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與產品及服務相關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有關的法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品質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技術合同法》及香港法例第486章的《個人資料(私隱)條例》。

品質控制

本集團產品已獲得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品質管制體系認證。為提升生產效率，將產品品質問題降至最低，我們積極投資採購新型先進製造設備，主要生產設備進口自奧地利、德國、日本及美國等地區。此外，我們亦向海外的供應商採購先進的檢查及測試儀器，為生產物資和產品的檢測提供可靠的設備支撐。

本集團於各生產工序採用標準化的品質管制系統，包括生產工序、製成品檢查和服務。我們設有專業的品質管制團隊，負責品質管制和控制工作，確保出廠產品品質達到各項標準。除此之外，我們還要求庫存倉庫做好必要的防塵、防潮、防火和防爆等防護工作，以保證物資的品質和產品的存儲安全。本年度，本集團未接獲任何已售或已運送產品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個案。

研發

本集團致力於不斷創新和開發新產品，以滿足不同的市場需求及客戶的網路升級業務。我們擁有一支近200名專業技術人員組成的研發隊伍，大部份人員的教育程度在大學及以上，並已在中國電纜行業累積多年的相關經驗和專業知識。

此外，我們亦成立了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開發寬頻綠色環保射頻電纜、物聯網系統用高速率特種光纜等產品。本年度，本集團已獲得155項專利，成功研發206項新產品。本集團曾獲得「科技創新先進企業」、「優秀企業 — 領馭獎」等多項榮譽，創新和研發成果備受行業、合作夥伴及當地政府的認可。

本年度，本集團產出的產品均能滿足相關標準和客戶要求，未出現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被本集團回收的產品。

客戶服務及隱私

追求最大的客戶滿意度是本集團客戶服務的基本準則。我們開通全天候服務熱線，從系統專業的角度為客戶提供技術培訓、系統設計、工程督導、運行維護等全方位服務，各個環節均做到精益求精，以贏得客戶的長期信賴。另外，我們為所有產品提供為期三年的保修服務，並對因產品品質問題造成的損壞和故障給予免費維修和更換。本集團深信，客戶的意見和建議是我們得以持續進步的重要原因。為此，我們通過專職部門負責收集客戶的意見和投訴，力求聽到每位客戶的聲音。在接獲投訴4小時內做出回應，24小時內提供解決方案並及時委派技術工程師抵達現場進行處理。本年度，本集團未接獲任何形式關於產品及服務的重大投訴。

本集團主要通過參加國內外展會的方式進行產品宣傳和推廣，吸引客戶參觀交流。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等相關法律及法規，所有產品和業務資訊在公開前均須進行嚴格審查，杜絕任何在宣傳、推廣及展覽過程中使用虛假資訊誤導客戶的行為。

本集團對客戶檔案進行嚴密謹慎的管理，避免客戶隱私的洩露。為此，我們與技術、研發、行銷等重要崗位的員工、經理級及以上級別的員工簽訂保密協議，明確其保密義務和違約責任。我們要求對內溝通需嚴格履行保密政策，客戶資料由專人保管，客戶檔案資料和其他物品的使用、保存和銷毀需由專人執行。同時，客戶資訊、客戶資料作為本集團資源的一部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目的出售、共用、透露，每個員工都必須依照公司規定以及法律法規保護客戶資訊及資料。

知識產權

於生產運營過程中，本集團依據國家與省的知識產權法律和法規訂立了有關知識產權管理守則，列明員工的職責保護集團的專利權、商業秘密和商標。另外，我們依照內部規定不斷提升知識產權維權意識。如有侵權糾紛，會及時處理和解決。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相信廉潔的企業文化是我們持續成功的關鍵，因此我們極為重視反腐倡廉的工作及制度建設。同時，本集團致力於營造公正廉潔、公開透明、規範高效的內部管理氛圍，要求員工特別是管理層將誠實守信、廉潔從業作為最基本的行為準則。於本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的相關法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全國人大常委會關於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計量法》的決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及香港法例第201章的《防止賄賂條例》。本年度並沒有對本集團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本集團亦向董事和員工提供反貪污培訓，培訓內容包括如何妥善處理工作上可能出現的利益衝突和利益收受問題。

我們根據以上法律法規，持續更新防止貪污賄賂的相關政策和內部管理制度，進而加強員工的反貪污意識，規範員工行為。我們還與管理層及以上級別的人員簽訂廉潔自律承諾書。

本集團亦進一步設立了舉報制度以建立及維持集團的廉潔和透明文化。該舉報制度讓所有員工以及所有與員工有接觸的獨立協力廠商(包括顧客、供應商等等)可以向審計委員會匿名舉報集團內怠忽職守、貪污、受賄及其他不當行為。審計委員會將迅速、公平以及秘密地處理舉報。另一方面，舉報制度亦保障舉報者不會因舉報而受到不公平的對待，舉報者不會被無理解僱、無理接受紀律處分等等。

本集團亦重視採購流程中潛在的賄賂貪污可能性，因此我們制定了相關規章制度對此進行管理，請參考本報告層面B5「公平招標」一節。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相信，企業肩負回報社會的責任。因此，在追求自身發展的同時，本集團亦不忘投身社會慈善公益事業，積極說明有需要人士，回饋社會和人民。本集團積極與公益和慈善組織合作，組織活動，在履行社會責任。

社會責任教育

本集團希望培養員工的社會責任感，因此一直鼓勵員工於工作期間及私人時間參與社會公益活動，為社會作更大貢獻，亦一直安排公司員工參與環保公益、捐資助學和社會服務等活動。我們相信，借著親身參與回饋社會的活動，可以令員工的公民意識得以提升，以樹立正確的價值觀。

本年度慈善活動包括：

- 2020年1月：捐贈人民幣30,000元予江蘇遠東慈善基金會；
- 2020年2月：捐贈人民幣1,000,000元予宜興紅十字會特別用作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 2020年3月：捐贈人民幣400,000元予宜興紅十字會；及
- 2020年10月：捐贈人民幣100,000元予宜興市慈善會。

與我們聯絡

本集團歡迎各持份者提供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或其他使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寶貴意見。請將意見電郵至ir@trigiant.com.cn。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排放物 — 廢氣排放、溫室氣體排放、污水排放和廢物處理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 — 廢氣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	排放物 — 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	排放物 — 有害廢棄物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	排放物 — 無害廢棄物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排放物 — 廢氣排放和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排放物 — 廢物處理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資源使用 — 能源消耗、水源消耗、包裝材料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 — 能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 — 水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資源使用 — 能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資源使用 — 水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如適用)及每生產單位佔量	資源使用 — 包裝材料使用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 — 廠區綠化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 — 以人為本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健康與安全 — 安全生產管理體系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健康與安全 — 安全生產管理體系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發展與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與培訓

建議披露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勞工準則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關連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數量	供應鏈管理 — 供應鏈管理架構
層面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產品責任 — 質量控制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產品責任 — 客戶服務及私隱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產品責任 — 知識產權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產品責任 — 客戶服務及私隱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 — 社區責任教育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 — 社會責任教育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各成員為「董事」)謹此提呈董事會報告連同本年報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作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營運實質上透過其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進行。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移動通信及電信設備用的饋線系列、光纜系列、阻燃軟電纜系列及相關產品及其他配件。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38。

業務回顧

對本集團業務回顧的討論及分析、自財政年度結束以來所發生影響本公司的重大事項詳情、本集團業務日後可能的發展情況、與持份者(包括客戶、供應商及員工)的關係、及環境政策及表現均可在本年報「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各節中找到。該等討論形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制定了不同的管理政策及管理架構,以使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為確保本集團能應對不斷變化的行業及經濟環境,本集團非常重視風險管理。為減低不同風險對本集團營運的影響,本集團指定本集團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為風險管理的負責方。

本集團之管理層定期進行企業風險評估及持續監控風險,並因應不同風險而採取適當行動。管理層定期向董事會呈報風險評估以及針對重大風險所訂下之相關措施的進展情況。董事會再應管理層提出的風險評估、營銷策略、業務計劃及預算作出審批,而審核委員會則對本集團的財務、營運及合規事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以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有效性進行檢討。

本集團面臨不同的風險及不確定性，該等風險的影響會隨時變化。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其現狀所分類的重大風險，並就各項重大風險制訂了相應的緩解措施以管理該等風險。

風險簡介	主要的對應緩解措施
業務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中國三大電信營運商。該等客戶的業務策略及資本開支的任何變動及中國電信行業的發展轉變，將對本集團的銷售造成影響。	• 積極開發與中國三大電信營運商以外之客戶之業務關係。 • 拓展海外市場，增加海外銷售比例。 • 多元化成品組合，減少個別產品之銷售變化對本集團整體業務之影響。
本集團大部分的營業額來自銷售產品予中國三大電信營運商的省級附屬公司。中國三大電信營運商通常邀請包括本集團在內的設備供應商參與其各自舉辦的招標活動。因此，本集團於該等招標活動的中標結果將影響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	• 持續審視本集團於行業的競爭優勢及市場趨勢。 • 加強客戶的售後服務工作，改善產品品質，以提升本集團於投標活動中之競爭力。 • 開發更多新產品以滿足客戶需求。
電信行業不斷發展，技術的進步可能會使本集團若干產品變得過時。因此，本集團緊貼技術之轉變從而推出新產品及改善產品質素的能力，將重大地影響本集團在行業內的地位。	• 投入資源開發新產品及將現有產品升級，以迎合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 • 積極招聘及培訓有技術和經驗的技術人員，以增強本集團研發能力。
全球疫情反覆已成為社會新常態，疫情有可能影響行業發展速度，公司供應鏈及科研進度。	• 不斷開發新產品順應社會新常態。 • 開拓網上銷售及推廣管道。 • 增加供應鏈的靈活性加入不同地區的供應商並制定應變方案讓員工可在家工作。

風險簡介	主要的對應緩解措施
財務風險 獲授予本集團信貸的客戶如逾期付款，將會增加本集團承受的財務風險，並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經營現金流。	• 定期審視重要客戶之應收賬款金額並控制於適當水平。 • 內部進行嚴格管控，對逾期之應收賬款加大催收力度。
本集團的主要原材料為銅質材料及光纖，本集團向國內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其原材料價格有任何上升或中國市場上出現短缺，將對本集團的盈利以及生產造成重大影響。	• 根據與主要客戶按招標結果簽訂的框架協議，本集團之主要產品(包括饋線、光纜及阻燃軟電纜)的定價均與其主要原材料(如銅及光纖)的價格掛鈎，從而降低原材料價格波動對毛利率的影響。 • 供應方面，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調研及評估以確保穩定的原材料供應來源。
綜合風險 中國的經濟在近期一直穩步增長，但受到複雜且不斷變化的外部因素影響，因此，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可能會大幅減少，從而對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拓展海外市場，增加海外銷售比例，以降低對單一國家或地區的依賴性。

遵守有關規則及法規

本集團於經營其業務時需要遵守不同的法例及法規，包括有關i)員工招聘及員工福利等法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實施條例》；ii)生產過程之《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江蘇省實施的《工傷保險條例》辦法；及iii)保障本集團知識產權之《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技術合同法》等法律。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嚴格遵守以上法例及法規。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78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財務概要」一節。

固定資產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29。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金額約為人民幣1,546,200,000元。

捐款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的慈善捐助總共達約人民幣1,537,000元。

董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錢利榮先生
錢晨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夏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金曉峰教授
陳帆城先生
陳剛先生

錢利榮先生之替任董事
錢麗倩女士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及84(2)條，金曉峰教授及陳帆城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符合資格且將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董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錢利榮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彼同意自2021年3月19日起計三年固定任期內擔任董事。執行董事錢晨輝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彼同意自2019年12月31日起計三年固定任期內擔任董事。

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有固定任期，自2019年7月1日起計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金曉峰教授獲委任，任期自2020年8月23日起計為期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帆城先生獲委任，任期自2018年9月30日起計為期三年。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剛先生獲委任，任期自2019年12月2日起計為期三年。

除於一年內屆滿或僱主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合約外，概無董事已經或擬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

對董事及高級職員的彌償保障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本公司為董事及高級職員購有責任保險，以就董事及高級職員因合法履行其職責而引致的責任向彼等作出彌償。保險責任範圍及保費每年均進行檢討。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時任本公司的董事以及每位該等人士均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獲得彌償及受保障，該等人士或任何該等人士就各自執行其職責或假定其所擔當之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或遺漏的行為而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可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惟本彌償保證不延伸至任何與上述任何人士欺詐或不誠實有關的事宜。

薪酬政策

本集團員工獲支付月薪(每年檢討一次)及酌情花紅。如合資格，彼等亦可享有退休金及公積金。本公司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激勵。

薪酬委員會參考市場數據檢討應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福利、花紅及其他報酬的條款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10。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參與由中國政府營運的政府退休福利計劃，其覆蓋本集團在中國的合資格僱員，而就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請參閱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35。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為遵從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本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適當及足夠多元化程度、行業或財務經驗及資格以履行其職務，從而保障股東權益。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帆城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彼現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大利亞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性確認書。基於該等確認書，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普通股權益	相關股份權益	股份及相關股份總額	概約權益百分比 *(附註d)*
錢利榮先生	受其控制公司之權益	523,521,750 *(附註a)*	–	523,521,750	29.22%
金曉峰教授	實益擁有人	–	80,000 *(附註b)*	80,000	0.01%
錢晨輝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40,000 *(附註b)*	240,000	0.01%

附註：

(a) 此等股份以Trigiant Investments Limited(「Trigiant Investments」)的名義登記，該公司由錢利榮先生全資擁有的Abraholme International Limited(「Abraholme」)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條文，錢利榮先生被視為於Trigiant Investments及Abraholme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錢利榮先生為Trigiant Investments及Abraholme各自的董事。

(b) 該等相關股份的權益指根據本公司於2014年5月27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於2014年6月20日授出並於2014年7月4日獲接納的購股權權益。

(c) 該等權益為好倉。

(d) 計算概約百分比時使用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791,50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單一最大供應商及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量合計分別佔本集團總採購量的約43.3%（2019年：62.4%）及76.4%（2019年：77.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單一最大客戶及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合計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約41.4%（2019年：34.8%）及95.6%（2019年：94.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時間，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概無於任何五大供應商或客戶擁有權益。

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以及其他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且對本公司之成功具有決定作用的人士保持良好關係。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2014年5月27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採納其首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讓本集團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賦予彼等權利認購新股份，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激勵或獎勵。有關購股權計劃及所授出購股權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31。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任何時間，本集團或本公司任何控股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管理合約

除董事服務合約外，本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與任何人士、商號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合約以管理或經營本公司全部或任何大部分業務。

重大合約

本集團、本公司控股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並無訂立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末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候存續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董事概無於與本集團經營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聯方交易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與根據適用會計準則視為「關聯方」的人士訂立若干交易，但該等交易並非視為上市規則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或獲豁免上市規則的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該等關聯方交易的詳情披露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附註34。

主要股東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記載，以下人士／實體(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如下：

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及相關股份總額	概約權益百分比
Trigiant Investments	實益擁有人	523,521,750	29.22%
Abraholme	受其控制公司之權益	523,521,750 *(附註a)*	29.22%
錢金娣女士	配偶權益	523,521,750 *(附註b)*	29.22%
聯怡(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92,876,000 *(附註c)*	16.35%
深圳市怡亞通供應鏈股份有限公司(「怡亞通」)	受其控制公司之權益	292,876,000 *(附註c)*	16.35%
深圳市怡亞通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怡亞通投資」)	受其控制公司之權益	292,876,000 *(附註c)*	16.35%
周國輝先生	受其控制公司之權益	292,876,000 *(附註c)*	16.35%
中國人民銀行	受其控制公司之權益	261,000,000 *(附註d)*	14.57%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及相關股份總額	概約權益百分比
中國進出口銀行深圳分行	擁有股份保證權益的個人	261,000,000 *(附註e)*	14.57%
Easy Beaut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428,000,000 *(附註f)*	23.89%
Artemis Delight Limited	受其控制公司之權益	428,000,000 *(附註f)*	23.89%
戴小林先生	受其控制公司之權益	428,000,000 *(附註f)*	23.89%

附註：

(a) 此等股份以Trigiant Investments的名義登記，該公司由Abraholme(由錢利榮先生全資擁有)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錢利榮先生及Abraholme各自被視為於Trigiant Investments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錢利榮先生為Trigiant Investments及Abraholme各自的董事。

(b) 錢金娣女士為錢利榮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錢利榮先生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c) 根據聯怡(香港)有限公司、怡亞通、怡亞通投資及周國輝先生各自於2017年6月9日向聯交所提交的權益披露通告，該等權益以聯怡(香港)有限公司(一間由怡亞通全資擁有的公司)的名義登記，而周國輝先生全資擁有的怡亞通投資擁有怡亞通的36.22%權益。

(d)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2016年3月31日向聯交所提交的權益披露通告，該等股份權益以中國進出口銀行(一間由中國人民銀行擁有98%權益的公司)的名義登記。

(e) 根據中國進出口銀行深圳分行於2019年2月25日向聯交所提交的權益披露通告，該等股份權益以中國進出口銀行深圳分行的名義登記。

(f) 根據Easy Beauty Limited、Artemis Delight Limited及Dai Xiaolin先生各自於2018年12月24日向聯交所提交的權益披露通告，該等股份權益以Easy Beauty Limited的名義登記，Easy Beauty Limited為一間由Artemis Delight Limited擁有70%權益的公司，而Artemis Delight Limited由戴小林先生全資擁有。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地)公司法並無訂有優先購買權條文。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可享有的任何稅項減免。倘股東不確定購買、持有、處置、交易股份或行使與股份有關的任何權利的稅項影響，建議彼等諮詢專業顧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已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本公司認可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提升本公司管理及維護股東整體利益的重要性。本公司已採納及實行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並編製企業管治報告(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董事會將不斷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常規，旨在維持最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本公司初步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2012年3月19日，本公司就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發行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首次公開發售」)。扣除首次公開發售產生的發行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5,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50,000,000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來自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已用於擴大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網絡、產能及生產設施改進、新產品研發及提升產品功能及相關技術、償還銀行借貸及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於2020年12月31日，餘下的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22,500,000元已存入若干持牌金融機構。

核數師

本公司已委聘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決議案供股東批准續聘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錢利榮

香港，2021年3月24日

Deloitte. 德勤

致俊知集團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78至145頁的俊知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對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部分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核解決關鍵審計事項的方式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	
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對　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重要性且於報告期末評估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時涉及主觀判斷及管理層估計，故我們將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於2020年12月31日，　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為人民幣3,983,152,000元，佔　貴集團總資產約74%。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　貴集團管理層根據恰當組別之撥備矩陣，基於應收賬款賬齡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原因為該等客戶具有足以反映債務人支付所有到期款項能力的共同風險特徵。估計虧損率基於過往觀察違約率處於應收賬款的預期年期且計及賬齡、還款歷史及╱或過往逾期情況，並就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屬合理及有理據支持，且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進行調整。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　貴集團確認本年度貿易應收款項減值額外金額人民幣189,245,000元，2020年12月31日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為人民幣603,129,000元。	我們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的程序包括： • 了解信貸風險評估及減值評估程序，以及評估管理層估對貿易應收款項作出計減值撥備的方式； • 以抽樣基準透過對比分析中的個別項目與有關銷售發票及其他證明文件，測試管理層制定撥備矩陣所用資料的完整性，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及 • 質疑管理層釐定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的基準及判斷，包括管理層將貿易應收賬款於撥備矩陣分為不同類別的合理性，及撥備矩陣中各類所採用估計虧損率的基準(參考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及前瞻性資料)。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核解決關鍵審計事項的方式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評估	
我們認定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評估為關鍵審計事項，乃因管理層評估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時需要重大判斷及假設。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列，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乃透過對比獲分配商譽及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及其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進行評估。可回收金額以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較高者為準。使用價值計算需要管理層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將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關鍵假設包括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增長率及合適的貼現率。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商譽減值虧損人民幣156,527,000元。 貴集團商譽的賬面值為零(扣除於2020年12月31日的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156,527,000元)。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人民幣92,366,000元。無形資產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4,543,000元(扣除於2020年12月31日的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92,366,000元)。	我們評估管理層進行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評估的適當性的步驟包括： • 獲取估值報告及了解管理層的現金流量預測準備流程及減值評估流程； • 評估估值師的勝任程度、能力及客觀性； • 通過比較歷史財務預測與實際表現評估現金流預測過往的合理性； • 評估管理層確定商譽及無形資產所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所作關鍵假設的合理性，包括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增長率及適當的貼現率；及 • 與內部估值專家合作評估 貴集團管理層所採用貼現率的適當性。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中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管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商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行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管理層溝通了計畫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管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對獨立性的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伙人是林思慧。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1年3月24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2,873,078**	3,542,107
貨品銷售成本		**(2,361,706)**	(2,866,411)
毛利		**511,372**	675,696
其他收入	6	**21,289**	25,93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撥回虧損淨額)	7	**(189,245)**	(53,019)
商譽減值虧損	18	**(156,527)**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8	**(92,366)**	–
其他虧損	7	**(5,746)**	(1,873)
銷售及分銷成本		**(60,750)**	(60,945)
行政開支		**(43,906)**	(42,662)
研發成本		**(60,424)**	(61,939)
融資成本	8	**(66,766)**	(64,792)
除税前(虧損)溢利	9	**(143,069)**	416,404
税項抵免(支出)	11	**3,705**	(57,435)
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139,364)**	358,969
每股(虧損)盈利	12		
— 基本		**人民幣(7.78)分**	人民幣20.04分
— 攤薄		**人民幣(7.78)分**	人民幣20.04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207,187**	227,412
使用權資產	*15*	**67,879**	70,582
無形資產	*16*	**14,543**	126,409
商譽	*17*	**–**	156,52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	*19*	**950**	95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57,222**	–
遞延稅項資產	*28*	**79,522**	62,738
		427,303	644,618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60,407**	125,10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3,998,677**	3,977,935
其他金融資產	*22*	**50,000**	105,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39,105**	213,2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686,988**	360,119
		4,935,177	4,781,38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478,075**	503,664
銀行借貸	*25*	**1,425,000**	1,297,000
租賃負債	*26*	**516**	550
應付稅項		**42,492**	32,276
		1,946,083	1,833,490
流動資產淨值		**2,989,094**	2,947,89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416,397**	3,592,515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6*	**93**	603
政府補貼	*27*	**1,985**	2,382
遞延稅項負債	*28*	**20,356**	56,203
		22,434	59,188
淨資產		**3,393,963**	3,533,32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14,638**	14,638
儲備		**3,379,325**	3,518,689
總權益		**3,393,963**	3,533,327

第78至145頁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1年3月24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錢利榮
董事

錢晨輝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14,638	1,509,764	101	419,371	62,947	(312,834)	18,336	1,497,942	3,210,26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358,969	358,969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款項*(附註30)*	–	–	–	–	–	–	670	–	670
購股權失效	–	–	–	–	–	–	(10,920)	10,920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3)*	–	–	–	–	–	–	–	(36,577)	(36,577)
轉撥	–	–	–	55,727	–	–	–	(55,727)	–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14,638**	**1,509,764**	**101**	**475,098**	**62,947**	**(312,834)**	**8,086**	**1,775,527**	**3,533,327**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	**(139,364)**	**(139,364)**
購股權失效	**–**	**–**	**–**	**–**	**–**	**–**	**(4,870)**	**4,870**	**–**
轉撥	**–**	**–**	**–**	**26,940**	**–**	**–**	**–**	**(26,940)**	**–**
於2020年12月31日	**14,638**	**1,509,764**	**101**	**502,038**	**62,947**	**(312,834)**	**3,216**	**1,614,093**	**3,393,963**

附註：

(a) 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法律法規規定，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設立法定盈餘儲備。該項儲備從除稅後純利撥款，於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中反映，而金額及分配基準乃由附屬公司的董事每年決定。法定盈餘儲備可用以彌補去年虧損(如有)，並可用以透過資本化發行轉換成資本。

(b) 特別儲備指於2009年因收購附屬公司而視為產生的注資。

(c) 其他儲備指已付現金代價的公平值及於2017年因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而產生的非控股權益金額的差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税前(虧損)溢利	**(143,069)**	416,404
調整項目：		
利息收入	**(7,022)**	(11,487)
其他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7,572)**	(8,022)
融資成本	**66,766**	64,79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679**	26,169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53**	2,516
無形資產攤銷	**19,500**	17,814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89,245**	53,019
商譽減值虧損	**156,527**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92,36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4**	1
發放政府補貼	**(397)**	(453)
匯兑虧損	**5,746**	1,873
確認有關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款項的開支	**–**	670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398,436**	563,296
存貨(增加)減少	**(35,299)**	38,26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16,222)**	(422,14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25,691)**	197,236
經營所得現金	**121,224**	376,652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税	**(38,710)**	(78,705)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82,514**	297,947
投資活動		
解除已抵押銀行存款	**2,685,491**	1,752,636
贖回其他金融資產	**105,000**	175,000
已收投資收入	**7,572**	8,022
已收利息	**107,501**	21,622
存入的新增已抵押銀行存款	**(2,568,593)**	(1,670,696)
存放其他金融資產	**(50,000)**	(105,000)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3,429)**	(4,880)
收購附屬公司遞延代價所產生現金流出*(附註24)*	**–**	(80,000)
投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183,542**	96,70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籌集的新增銀行借貸	**1,753,000**	1,639,000
償還銀行借貸	**(1,625,000)**	(2,067,206)
銀行借貸的利息	**(66,654)**	(60,473)
償還租賃負債	**(484)**	(344)
租賃負債利息	**(49)**	(65)
已付股息	**–**	(36,57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60,813**	(525,6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26,869**	(131,014)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0,119**	491,133
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686,988**	360,119

1. 一般資料

俊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以及股東資料分別於年報「公司資料」及「董事會報告」中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作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移動通信及電信設備用的饋線系列、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阻燃軟電纜系列、新型電子元件及其他。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內強制性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及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就編制綜合財務報表而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要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要之定義」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提供了一個新的重要之定義，當中載明「倘遺漏、誤報或掩蓋的資料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提供有關特定呈報實體的財務資料)所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屬重要」。該等修訂本亦釐清在整體財務報表的範圍內，重大取決於資料的性質或重要程度(單獨或與其他資料結合使用)。

於本年度應用「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目前及以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及相關修訂[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4]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5]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3]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之相關修訂[1]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擬定用途之前所得款項[2]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同 — 履行合約的成本[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8年至2020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2]

1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5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之相關修訂」

該修訂本提供與評估就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延遲結算至報告日期後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有關的澄清及額外指引,其:

- 指明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應基於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具體而言,該修訂本澄清:

  (i) 分類不應受管理層意向或預期於12個月內清償負債所影響;及

  (ii) 倘有關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條件,倘於報告期末符合條件,即使貸款人直至較後日期仍未測試合規情況,該權利仍然存在;及

- 澄清倘負債的條款可(由交易對手選擇)致使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股本工具進行結算,惟僅於實體將該選擇權單獨確認為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的股本工具時,該等條款不會影響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此外,香港詮釋第5號因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而作出修訂,以使相應的措詞保持結論不變。

根據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未償還負債,應用該等修訂本將不會導致本集團的負債重新分類。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制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合理預期有關資料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定，則須視為重要資料。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下文會計政策所解釋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歷史成本通常按貨品及服務交換所給予的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或轉移負債所付價格，而不論有關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巧估計。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計及資產或負債的特徵，則本集團亦會計及該等特徵。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基於上述基準釐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範圍內的以股份付款之交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進行會計處理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相若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使用價值)除外。

按公平值交易之金融工具，凡於其後期間應用以不可觀察數據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方法，估值方法應予校正，以致初步確認時估值方法之結果相等於交易價格。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續)

此外，就財務呈報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有能力於計量日評估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不包括第一級報價的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含本公司及其控制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若本公司符合下列條件，即獲得控制權：

- 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因參與被投資方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有能力行使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個控制因素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當本集團獲得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即開始對其綜合入賬，而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即不再對其綜合入賬。具體而言，於本年度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從本集團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日計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擁有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日止，列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在必要情況下，對附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調整以使其使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的相關現金流量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重大會計政策(續)

綜合賬目基準(續)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的商譽按收購業務日期確立的成本(見上文會計政策)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進行減值測試時，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合併的協同效益之本集團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表示出於內部管理目的監控商譽之最低級別及規模不超過經營分部。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報告期間的收購所產生的商譽而言，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之賬面值，則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低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按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賬面值之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任何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的應佔金額計入釐定的出售損益金額。當本集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的一個現金產生單位)內的業務時，所出售商譽金額按所出售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與所保留現金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本集團於履約責任獲履行時確認收益，即當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個別的商品或服務(或一組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個別商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益則參照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展情況而隨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產生或提升一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讓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重大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個別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存有重大融資部分

於釐定交易價格時，倘協定之付款時間為客戶或本集團帶來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之重大融資利益，則本集團就資金時間值之影響調整已承諾之代價金額。在該等情況下，合約含有重大融資部份。無論融資承諾於合約中明確訂明，或合約之訂約方協定之支付條款有所暗示，均可能存在重大融資部份。

就轉讓相關貨物時提供予客戶的信貸期少於一年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的方法不會就任何重大融資成分(如有)調整交易價格。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授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或因業務合併產生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初始、修改日期或收購日期(倘適用)評估該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組成部分

就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計獨立價格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項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亦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將非租賃部分與租賃部分分開，而將租賃部分以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分作為單一租賃部分處理。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重大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租期自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以內且並無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按直線基準或另外的系統基準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及
- 本集團於拆解及搬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況時產生的成本估計。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

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會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

租賃付款為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的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於開始日期，租賃負債透過增加利息及租賃付款予以調整。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項目。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用於行政目的(但不包括下文所述的在建工程)之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在建工程包括供生產、供應或管理用途的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歸因於將資產移至使其能夠以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作的地點及所需條件的直接成本，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借貸成本。此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於該等資產可作其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折舊。

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按資產(在建工程除外)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成本減剩餘價值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估計任何變動的影響按未來適用法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時並無未來經濟效益時不再確認。因出售或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該項目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所購得的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所購得的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並初步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並視為成本值。

初步確認後，業務合併所購得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等同於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的基準，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報。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不會再因使用或出售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收益及虧損，即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於終止確認資產時在損益確認。

研發成本

研發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重大會計政策(續)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相當長時間方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自2019年1月1日起,在相關資產準備用於其預期用途或出售後仍未償還的任何特定借貸,均計入一般借貸池,以計算一般借貸的資本化比率。特定借貸在用作合資格資產開支前作暫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乃從合資格資本化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的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間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所產生的一切成本及出售所需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審閱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個別估計,倘不能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於測試減值的現金產生單位時,倘可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時,企業資產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企業資產分配至能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乃就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作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而稅前貼現率反映了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的評估及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並無就此調整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值(續)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會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目標公司會比較一個組別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包括已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商譽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按比例根據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倘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倘可計量)及零之最高者。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增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如並無於以往年度就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撥回的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常規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予以確認及取消確認。常規方式買賣乃指遵循法規或市場慣例在約定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初步計量的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於首次確認時於該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中計入或扣除(按適用)。因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息法乃計算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益及付款(包括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及費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首次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期後計量

滿足以下條件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但在首次確認金融資產之日，倘該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由於收購方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工具之其後公平值變動。

此外，倘如此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則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指定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金融資產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息法予以確認。就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工具而言，利息收入乃對一項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期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開始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期後計量(續)

(ii)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無須作減值評估。累計損益將不重新分類至出售股本投資之損益，並將轉撥至累計溢利。

當本集團確認收取股息的權利時，該等股本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股息明確表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股息計入損益中「其他收入」的項目中。

(i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並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準則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均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內確認的淨收益或虧損並不包括就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入」項目內。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計提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動。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期年期內發生的所有可能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與此相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部分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應收賬款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透過將應收款項分類為悉數以銀行票據擔保及並非以銀行票據擔保評估客戶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並非以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乃使用恰當組別之撥備矩陣基於應收賬款賬齡進行集體評估。經考慮發出銀行票據的銀行信貸評級及聲譽，以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對於所有其他工具，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於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的顯著增加。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並有理據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界(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重大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或
- 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本集團假定，倘合約付款逾期多於30天，則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惟本集團擁有合理並有理據支持的資料顯示情況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以識別信用風險有否顯著增加的標準之效益，且修訂標準(如適當)來確保標準能在金額逾期前識別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在內部制訂或得自外界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還款(未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時發生。

不論上文為何，本集團都認為，已於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後發生違約，惟本集團有合理及具理據資料來顯示更加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恰當。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之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之證據包括以下事件之可觀察數據：

(a) 發行人或借款人陷入重大財務困難；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c) 借款人之放款人因與借款人出現財務困難有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而給予借款人在一般情況下放款人不予考慮之優惠條件；或

(d)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iv) 撇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收回可能(例如對手方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或就應收賬款而言，有關金額已超過四年(以就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撇銷金融資產。在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當)後，已撇銷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之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撇銷構成取消確認事項。任何其後收回在損益中確認。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即違約時虧損程度)及違約時風險敞口之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之評估乃基於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作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乃無偏概率加權平均金額,以各自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確定。本集團經考慮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後使用撥備矩陣並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盡量按無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取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按初步確認時釐定之有效利率貼現)。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會於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重大會計政策(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於終止確認一項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選擇計量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投資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惟轉入累計溢利。

金融負債及股本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金融負債及股本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實體於扣減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所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減去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貸)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及僅於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的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以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溢利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的稅率計算。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一般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倘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一般則會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若因首次確認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的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此外，倘臨時差額源於商譽的初步確認，則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附屬公司投資的相關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撥回及臨時差額有可能未必於可見將來轉回的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使用暫時差額的利益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確認。

於各報告期末均檢討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扣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預期適用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結付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產生的稅務結果。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應用於整體租賃交易。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差額按淨額基準評估。使用權資產折舊超逾租賃負債本金部分的租賃付款產生可扣減暫時差異淨額。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以將遞延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構向同一應課稅實體所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抵銷。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若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則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確認即期及遞延稅項。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於交易日期適用的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適用的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計量並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作重新換算。

因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兑差額均於產生期間的損益確認。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合理確保本集團將符合所附帶的條件及將獲發補貼前不予確認。

政府補貼於本集團擬使用補貼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有系統地在損益確認。特別是，其主要條件是本集團應購買、建築或收購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按有系統及合理基準轉入損益內。

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作為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資助而無日後相關成本的應收收入相關政府補貼於可收取期間的損益確認並於「其他收入」項下呈列。

3.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續)

重大會計政策(續)

退休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向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支付的款項於僱員提供服務而可享有該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按預期將支付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福利納入資產成本。

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就僱員累計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確認負債。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款項予僱員或提供同類服務的其他人士按股本工具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於授出日期釐定的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款項的公平值於歸屬期間按直線法基準支銷且不計及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乃基於本集團對最終歸屬之股本工具的估計，相應增加計入權益(購股權儲備)。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根據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評估對預期歸屬之股本工具數量的估計。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以使累計開支符合經修訂的估計，而相關調整計入購股權儲備。對於授出當日立即歸屬的購股權，所授購股權公平值即時於損益支銷。

行使購股權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會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若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仍未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會轉撥至累計溢利。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詳情見附註3)時，本公司董事須對不可易於從其他來源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持續檢討。如對會計估計作出修訂，而該修訂只影響修訂期間，則於修訂估計的期間確認會計估計修訂；如該修訂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及未來期間作出確認。

以下為可能導致須於下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主要未來假設及於報告期末的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性來源。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

本集團根據恰當組別之撥備矩陣，基於未經銀行票據擔保的應收賬款賬齡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原因為該等客戶具有足以反映債務人支付所有到期款項能力的共同風險特徵。估計虧損率基於過往觀察違約率處於應收賬款的預期年期且計及賬齡、還款歷史及／或過往逾期情況，並就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屬合理及有理據支持，且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進行調整。於各報告期末，歷史觀察違約率會重新評估，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變動尤為敏感。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資料分別於附註32及21披露。

於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983,152,000元(2019年：人民幣3,929,044,000元)(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603,129,000元(2019年：人民幣413,884,000元))。

4.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

歸屬於兩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至少每年進行減值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是評估：(1)是否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任何跡象；(2)資產的賬面值能否以使用價值(即根據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淨額)的可收回金額支持；及(3)用以估計可收回金額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貼現率。當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包括於能夠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時分配公司資產，否則可收回金額按有關公司資產已獲分配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更改假設及估計(包括貼現率或現金流量預測的增長率)可能對可收回金額造成重大影響。此外，現金流量預測、增長率及貼現率於本年度因新冠疫情會如何發展及演變的不確定性以及金融市場波動而面臨更大的不明朗因素，包括本集團營運的潛在干擾。

於2020年12月31日，須進行減值評估的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1,000,000元、人民幣50,080,000元及人民幣14,543,000元，其中計及就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分別確認減值虧損零、零及人民幣92,366,000元後，歸屬於兩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已全面減值。減值的詳情披露於附註18。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本集團主要從事移動通信及電信傳輸所用之饋線系列、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阻燃軟電纜系列、新型電子元件及其他的製造及銷售業務。本集團所有收益均於貨品的控制權已轉移(即當貨品交付至客戶指定地點)時確認。當貨品交付至客戶處所時即確認應收款項，原因是此代表收取代價權利成為無條件的一個時間點，於款項到期前僅須待時間過去。一般信貸期為交付後180至360天。當客戶收到貨品並接受後，客戶並無權利退回貨品，或延遲或避免支付貨品款項。與客戶簽署的合約為短期及固定價格合約。

就轉讓相關貨物時提供予客戶的信貸期少於一年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的方法不會就任何重大融資成分(如有)調整交易價格。

所有銷售的期限均為一年或以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許可，並無披露分配至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彼等負責審閱以下按產品劃分的可報告分部業務：

- 饋線系列
- 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
- 阻燃軟電纜系列
- 新型電子元件
- 其他(包括耦合器及合路器)

上述分部與供執行董事作出本集團有關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決策時定期審閱而編製的內部管理報告的基準一致。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賺取的毛利(錄得的虧損)(分部收入減分部貨成本)。其他收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商譽減值虧損、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其他虧損、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開支、研發成本、融資成本及税項並非分配至各可報告分部。此乃供執行董事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其報告的計量方法。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業績的資料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饋線系列 人民幣千元	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阻燃軟電纜系列 人民幣千元	新型電子元件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一外界銷售	**1,199,217**	**588,867**	**948,050**	**135,653**	**1,291**	**–**	**2,873,078**
一分部間銷售*	**–**	**24,638**	**–**	**1**	**–**	**(24,639)**	**–**
	1,199,217	**613,505**	**948,050**	**135,654**	**1,291**	**(24,639)**	**2,873,078**
銷售成本	**(978,935)**	**(501,895)**	**(797,082)**	**(107,919)**	**(514)**	**24,639**	**(2,361,706)**
分部業績	**220,282**	**111,610**	**150,968**	**27,735**	**777**	**–**	**511,37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饋線系列 人民幣千元	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阻燃軟電纜系列 人民幣千元	新型電子元件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分部間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							
一外界銷售	1,517,933	1,014,392	817,774	191,888	120	–	3,542,107
一分部間銷售*	–	301,069	–	41,048	–	(342,117)	–
	1,517,933	1,315,461	817,774	232,936	120	(342,117)	3,542,107
銷售成本	(1,211,273)	(1,124,682)	(682,423)	(189,979)	(171)	342,117	(2,866,411)
分部業績	306,660	190,779	135,351	42,957	(51)	–	675,696

* 分部間銷售乃根據相關協議(如有)訂立，以管制該等交易，其中定價乃參考發生的成本釐定。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可報告分部業績與本集團除税後(虧損)溢利的對賬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業績	**511,372**	675,696
未分配收入及開支		
— 其他收入	**21,289**	25,938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89,245)**	(53,019)
— 商譽減值虧損	**(156,527)**	–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92,366)**	–
— 其他虧損	**(5,746)**	(1,873)
— 銷售及分銷成本	**(60,750)**	(60,945)
— 行政開支	**(43,906)**	(42,662)
— 研發成本	**(60,424)**	(61,939)
— 融資成本	**(66,766)**	(64,792)
除税前(虧損)溢利	**(143,069)**	416,404
税項抵免(開支)	**3,705**	(57,435)
年內(虧損)溢利	**(139,364)**	358,969

由於主要營運決策者不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審閱有關資料，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之分析。

地區資料

本集團絕大部分收益來自中國，而其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亦位於中國(註冊地點)。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相關年度來自下列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益逾10%：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188,105**	1,231,158
客戶B	**820,959**	1,159,958
客戶C	**604,088**	832,509

該三名主要客戶在兩年內從所有分部購買產品。受一家呈報實體共同控制的一組實體被視為單一客戶。

6. 其他收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貼(*附註*)	**6,289**	3,078
利息收入	**7,022**	11,487
其他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7,572**	8,022
其他	**406**	3,351
	21,289	25,938

附註： 於本年度，本集團就新冠疫情相關補助確認政府補貼人民幣193,000元，其中人民幣86,000元與香港政府提供的就業支援計劃有關。政府補貼亦包括中國地方當局向本集團提供的獎勵人民幣5,699,000元(2019年：人民幣2,625,000元)，以鼓勵在宜興區的業務發展。有關補貼並無附有特定條件，本集團於收款時確認補貼。就其餘的人民幣397,000元(2019年：人民幣453,000元)而言，乃指附註27所披露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獲取的政府補貼。

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及其他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包括以下各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89,245)**	(53,019)

其他虧損包括以下各項:

匯兑虧損	**(5,746)**	(1,873)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2。

8. 融資成本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的利息	**66,717**	64,238
租賃負債利息	**49**	65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應付代價的利息	**–**	489
	66,766	64,792

9. 除稅前(虧損)溢利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董事酬金(*附註10*)	**1,783**	2,349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84,448**	75,45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	**2,253**	6,578
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	644
員工成本總額	**88,484**	85,029
減：已資本化為製造存貨成本	**(39,713)**	(39,727)
	48,771	45,302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及分銷成本)	**19,500**	17,814
核數師酬金	**2,324**	2,395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350,817**	2,850,523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53**	2,5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4**	1
短期租賃付款	**1,040**	1,1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679**	26,169
減：已資本化為製造存貨成本	**(16,434)**	(17,773)
	7,245	8,396

附註：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減少主要由於地方政府因新冠疫情實施社會保險優惠政策後，中國社保供款減少所致。

10.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

本集團支付或應付予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錢利榮先生	錢晨輝先生	夏鑌先生	金曉峰教授	陳帆城先生	陳剛先生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附註c)*	*(附註d)*			*(附註f)*	
董事袍金	**104**	**–**	**104**	**78**	**130**	**78**	**494**
基本薪金及津貼	**943**	**335**	**–**	**–**	**–**	**–**	**1,27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	**5**	**–**	**–**	**–**	**–**	**11**
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	**–**	**–**	**–**	**–**	**–**	**–**
	1,053	**340**	**104**	**78**	**130**	**78**	**1,78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錢利榮先生	蔣唯先生	錢晨輝先生	夏鑌先生	馮均鴻博士	金曉峰教授	陳帆城先生	陳剛先生	賈麗娜女士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附註b)*	*(附註c)*	*(附註d)*	*(附註e)*			*(附註f)*	*(附註g)*	
董事袍金	–	–	–	53	53	80	133	7	73	399
基本薪金及津貼	1,041	869	–	–	–	–	–	–	–	1,91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	–	–	–	–	–	–	–	–	14
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	18	–	–	–	4	–	–	4	26
	1,055	887	–	53	53	84	133	7	77	2,349

10.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附註：

(a) 錢利榮先生自2019年12月31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亦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上文所披露的彼之酬金包括其作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提供的服務。

(b) 蔣唯先生亦曾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而上文所披露的酬金包括其作為本公司行政總裁提供的服務。

蔣唯先生已自2019年12月31日起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董事會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c) 錢晨輝先生已自2019年12月31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d) 夏鎮先生已自2019年7月1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e) 馮均鴻博士已自2019年7月1日起辭任非執行董事。

(f) 陳剛先生已自2019年12月2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各自成員。

(g) 賈麗娜女士已自2019年12月2日起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成員。

上文所示的執行董事酬金乃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的服務而支付。上文所示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就作為本公司董事的服務而支付。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一名(2019年：兩名)為本公司董事，有關酬金詳情見上文。其餘四名(2019年：三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3,267**	2,30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2**	43
	3,299	2,350

10.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酬金(續)

介乎以下範圍的酬金：

	2020年 僱員人數	2019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3**	3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4	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及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離職補償(2019年：無)。概無本公司董事於兩個年度內放棄任何酬金。

11. 稅項抵免(支出)

稅項抵免(支出)包括：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48,926)**	(69,435)
遞延稅項抵免*(附註28)*	**52,631**	12,000
年內稅項抵免(支出)	**3,705**	(57,43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未分派盈利的預扣稅的遞延稅項人民幣3,245,000元(2019年：人民幣584,000元)已確認。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按適用稅率計算。

11. 稅項抵免(支出)(續)

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江蘇俊知技術有限公司(「俊知技術」)、江蘇俊知光電通信有限公司(「俊知光電」)及江蘇俊知傳感技術有限公司(「俊知傳感」)獲中國有關當局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於2018年10月24日進行更新，並獲准按15%的中國所得稅減免稅率繳稅及徵稅，直至2021年作出下一次更新為止。

根據中國相關稅法，按企業所得稅法第3及37條以及詳細實施條例第91條，中國實體須就自2008年1月1日以來產生的溢利向海外投資者分派的股息繳納10%的預扣稅。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自2008年起生效的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釐定其年度應課稅溢利時，有權按自2018年起所產生研發開支的175%申報為可扣稅開支(「加計扣除」)。

年內稅項抵免(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除稅前(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143,069)**	416,404
按適用所得稅率25%計算的稅項抵免(開支)	**35,767**	(104,101)
就稅項而言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5,157**	2,189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53,712)**	(5,836)
稅務優惠的稅務影響	**18,972**	50,178
未分派盈利的預扣稅	**(3,245)**	(584)
研發開支的加計扣除	**1,001**	631
其他	**(235)**	88
年內稅項抵免(開支)	**3,705**	(57,435)

12.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139,364)**	358,969

	2020年 千股	2019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的普通股數目	**1,791,500**	1,791,500

由於本公司購股權行使價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因此於本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假設未行使本公司購股權。

由於本公司購股權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因此於本年度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假設未行使本公司購股權。

13. 股息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2019年末期股息 — 每股零(2018年：2.3港仙)	**–**	36,577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俱、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	199,056	231,916	11,503	8,675	3,371	454,521
添置	117	255	1,528	444	2,536	4,880
轉撥	–	4,043	204	–	(4,247)	–
出售	–	–	(6)	–	–	(6)
於2019年12月31日	199,173	236,214	13,229	9,119	1,660	459,395
添置	–	408	2,540	–	520	3,468
轉撥	–	283	328	–	(611)	–
出售	–	–	(139)	–	–	(139)
於2020年12月31日	**199,173**	**236,905**	**15,958**	**9,119**	**1,569**	**462,724**
折舊						
於2019年1月1日	53,592	137,893	6,899	7,435	–	205,819
年內撥備	9,249	15,853	952	115	–	26,169
於出售時對銷	–	–	(5)	–	–	(5)
於2019年12月31日	62,841	153,746	7,846	7,550	–	231,983
年內撥備	9,139	13,302	1,082	156	–	23,679
於出售時對銷	–	–	(125)	–	–	(125)
於2020年12月31日	**71,980**	**167,048**	**8,803**	**7,706**	**–**	**255,537**
賬面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127,193**	**69,857**	**7,155**	**1,413**	**1,569**	**207,187**
於2019年12月31日	136,332	82,468	5,383	1,569	1,660	227,412

本集團的樓宇位於中國的土地，租期為50年。

除在建工程除外，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剩餘價值計提折舊，年率如下：

樓宇	4.5%
廠房及機器	9%
傢俱、裝置及設備	18%
汽車	18%

15.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賬面值	**67,362**	**517**	**67,879**
於2019年12月31日			
賬面值	69,482	1,100	70,58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2,120**	**533**	**2,65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2,120	396	2,516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1,040**	993
租賃期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起12個月內結束的其他租賃	**–**	127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1,573**	1,529
使用權資產增加	**–**	1,467

於兩個年度內，本集團租賃辦公物業及倉庫用於其營運。所訂立租賃合約的固定期限為1至3年。租賃期限乃按個別基準磋商並涵蓋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賃期限及評估不可撤銷期的時長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的有效期。

此外，本集團擁有若干工業樓宇(其製造設施主要位於該處)及辦公樓宇。本集團為該等物業權益(包括相關租賃土地)的登記擁有人。已為收購該等物業權益預先作出一次性付款。該等自有物業的租賃土地部分僅於付款能可靠分配時方會單獨呈列。

15. 使用權資產(續)

本年度並無就使用租賃土地及租賃物業而訂立的新租賃協議。於過往年度，本集團就使用租賃物業訂立為期3年的新租賃協議。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人民幣1,467,000元，而兩者構成非現金交易。

本集團定期就員工宿舍及倉庫訂立短期租約。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短期租賃組合與短期租賃開支的短期租賃組合類似。

有關租賃負債之租賃屆滿情況分析詳情乃載於附註26。

租賃限制或契約

此外，於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609,000元之租賃負債乃連同人民幣517,000元之相關使用權資產一併確認(2019年：租賃負債為人民幣1,153,000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為人民幣1,100,000元)。除出租人所持租賃資產之抵押權益外，該等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抵押。

16.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	195,005
攤銷及減值	
於2019年1月1日	50,782
年內撥備	17,814
於2019年12月31日	68,596
年內撥備	19,500
年內減值撥備	92,366
於2020年12月31日	180,462
賬面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14,543
於2019年12月31日	126,409

無形資產指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業務合併時所購得的客戶關係，使用年期有限，按直線法於10年內攤銷。

17.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	156,527
減值	
於2019年1月1日及2019年12月31日	–
年內減值撥備	156,527
於2020年12月31日	**156,527**
賬面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
於2019年12月31日	156,527

18. 商譽及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載於附註17及16的商譽及業務合併所產生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已分配至下列現金產生單位：

	商譽		客戶關係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Jiang Mei Limited(「Jiang Mei」)	**–**	41,773	**14,543**	60,500
— 盛傑有限公司(「盛傑」)	**–**	114,754	**–**	65,909
	–	156,527	**14,543**	126,409

除上述商譽及無形資產外，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1,000,000元及人民幣50,080,000元並產生現金流量的若干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連同相關商譽及無形資產亦計入各自的現金產生單位以作減值評估。

Jiang Mei的現金產生單位與「光纜系列及相關產品」分部有關及盛傑的現金產生單位與「新型電子元件」分部有關。

18. 商譽及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續)

Jiang Mei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參考獨立估值報告對Jiang Mei的商譽及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進行審閱。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法使用基於管理層所批准5年期(2019年：5年)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及税前貼現率21.2%(2019年：21.0%)。超過5年期的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採用2%(2019年：2%)的年穩定增長率推算。該增長率基於相關行業增長率預測且不超過相關行業平均長期增長率得出。使用價值計算法的其他主要假設涉及現金流入╱流出的估計，其中包括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有關估計是基於對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及可得行業及市場資料得出。現金流量預測、增長率及貼現率已於2020年12月31日重新評估，經考慮本年度因新冠疫情的可能發展及演變方式以及金融市場波動而導致較高程度的估計不明朗因素，包括本集團營運的潛在干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商譽減值人民幣41,773,000元及有關Jiang Mei現金產生單位的無形資產減值人民幣33,859,000元(2019年：零)。減值虧損已分別計入商譽減值虧損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項目的損益。與Jiang Mei有關的商譽已悉數減值，而減值金額人民幣33,859,000元已分配至無形資產。由於涉及的金額不大，概無減值分配至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新冠疫情對全球經濟增長預測及該現金產生單位於本年度的表現造成不利影響。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現金產生單位表現並不符合管理層的預期，並影響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增長預測。由於Jiang Mei的業務增長超過預期，現金流量預測及估值假設經調整以反映現金產生單位較為溫和的前景。因此，可收回金額被釐定為低於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的資產賬面值。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倘貼現率上升0.5%，而其他參數維持不變，Jiang Mei的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12,600,000元，並將確認無形資產的進一步減值。

18. 商譽及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續)

盛傑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參考獨立估值報告對盛傑的商譽及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進行審閱。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採用基於管理層所批准5年(2019年：5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及税前貼現率22.0%(2019年：20.3%)。5年期後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採用2%(2019年：2%)的穩定年增長率推算。該增長率以相關行業預測增長率為基礎，並無超過相關行業長期平均增長率。計算使用價值所用其他主要假設與估計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預算銷售及毛利率)有關，有關估計乃根據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表現及可得行業及市場資料得出。現金流量預測、增長率及貼現率已於2020年12月31日重新評估，經考慮本年度因新冠疫情的可能發展及演變方式以及金融市場波動而導致較高程度的估計不明朗因素，包括本集團營運的潛在干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商譽減值人民幣114,754,000元及有關盛傑現金產生單位的無形資產減值人民幣58,507,000元(2019年：零)。減值虧損已分別計入商譽減值虧損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項目的損益。與盛傑有關的商譽已悉數減值，而減值金額人民幣58,507,000元已分配至無形資產。由於涉及的金額不大，概無減值分配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新冠疫情對全球經濟增長預測及該現金產生單位於本年度的表現造成不利影響。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現金產生單位表現並不符合管理層的預期，並影響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增長預測。由於盛傑的業務增長超過預期，現金流量預測及估值假設經調整以反映現金產生單位較為溫和的前景。因此，可收回金額被釐定為低於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的資產賬面值。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倘貼現率上升0.5%，而其他參數維持不變，則盛傑的可收回金額將減少人民幣3,100,000元，並將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進一步減值。

此外，並無就包括公司資產賬面值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進一步確認減值。

1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		
被投資方名稱		
江蘇俊知智慧網絡有限公司(「俊知智慧」)	**950**	950

於2020年12月31日，上述非上市股本投資指於俊知智慧(在中國成立的私人實體)的19%(2019年：19%)股本權益。俊知智慧主要從事自動化系統及其他的製造及銷售業務。

20. 存貨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9,870**	35,831
在製品	**24,950**	23,008
製成品	**85,587**	66,269
	160,407	125,108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3,983,152**	3,929,044
應收利息	**4,646**	5,125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2,669**	36,841
投標按金	**4,169**	1,770
預付開支	**2,402**	2,745
員工墊款	**1,639**	2,410
	3,998,677	3,977,935

附註： 於2019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有關轉售銅材料之應收款項人民幣34,943,000元(2020年：零)。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本集團已收票據人民幣34,445,000元(2019年：人民幣23,118,000元)。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介乎180日至360日的信貸期。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或(如適用)交付日期(與相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90日	**839,438**	629,779
91至180日	**648,512**	781,738
181至365日	**647,955**	1,495,108
超過365日	**1,847,247**	1,022,419
	3,983,152	3,929,044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為人民幣2,470,694,000元(2019年：人民幣1,808,875,000元)的應收賬款，該款項已於報告日期逾期，餘額人民幣1,847,247,000元(2019年：人民幣1,022,419,000元)已逾期90日或以上。除已收取票據外，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根據與本集團的長期關係及持續經營業務，本集團推翻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逾期超過9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屬違約的假設。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下列以與其有關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金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美元」)	**12,789**	14,064

22. 其他金融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其他金融資產為銀行發行的金融產品，到期日為12個月(2019年：6至12個月)及預計回報率為每年3.71%(2019年：介乎3.65%至4.45%)。金融產品的投資於初始確認時將分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並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金融產品到期日短，其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23.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2020年12月31日，已抵押銀行存款按當期市場年利率介乎約1.50%至3.85%（2019年：1.35%至3.95%）計息。

本集團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為人民幣96,327,000元（2019年：人民幣213,225,000元），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發行的應付票據及信用證的擔保，除金額人民幣57,222,000元（2019年：無）因質押期長於一年而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外，其餘結餘分類為流動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按當期市場年利率介乎0.01%至0.35%（2019年：0.01%至0.35%）計息。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下列以與其有關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金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港元」）	**2,277**	2,992
美元	**18,880**	2,210

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2。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417,256**	450,330
應計開支	**11,710**	13,586
來自供應商的按金	**14,170**	13,623
其他應付款項	**8,474**	8,465
其他應付税項	**9,296**	2,469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039**	1,000
應付薪俸及福利	**16,130**	14,191
	478,075	503,664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本集團向有關債權人出示的票據人民幣306,981,000元（2019年：人民幣351,538,000元）。本集團出示的所有票據的賬齡均為365天內，於報告期末並未逾期。

於2018年12月31日應付代價人民幣80,000,000元已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悉數結清。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本集團一般獲其供應商給予的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根據發行日期呈列的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90日	**204,509**	88,760
91至180日	**91,923**	347,303
181至365日	**120,813**	14,211
超過365日	**11**	56
	417,256	450,33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下列以與其有關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金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285**	328

25. 銀行借貸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	**1,425,000**	1,297,000
銀行借貸包括：		
浮息借貸	**440,000**	992,000
定息借貸	**985,000**	305,000

於2020年12月31日，定息銀行借貸按年利率介乎3.95%至4.25%(2019年：4.13%至4.35%)計息。

於2020年12月31日，浮息人民幣計值銀行借貸每年按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年利率100%(2019年：中國人民銀行利率100%)計息。

26. 租賃負債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516**	55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期間	**93**	603
	609	1,153
減：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流動負債款項	**(516)**	(550)
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非流動負債款項	**93**	603

應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為4.35%（2019年：4.35%）。

27. 政府補貼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382**	2,835
年內撥入損益	**(397)**	(453)
年末	**1,985**	2,382

政府補貼指過往年度本集團因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收取的政府補貼。該款項已入賬列為遞延收入處理，並已於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撥為其他收入。

28. 遞延稅項

以下為年內本集團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無形資產的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未分派盈利的稅項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35,924	7,800	16,527	(54,786)	5,465
(計入)扣除自年內損益	(4,454)	(178)	584	(7,952)	(12,000)
於2019年12月31日	31,470	7,622	17,111	(62,738)	(6,535)
(計入)扣除自年內損益	(27,968)	(178)	3,245	(27,730)	(52,631)
於2020年12月31日	**3,502**	**7,444**	**20,356**	**(90,468)**	**(59,166)**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而言作出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79,522**	62,738
遞延稅項負債	**(20,356)**	(56,203)
	59,166	6,535

根據中國相關稅法，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3及37條以及其詳細實施條例第91條，中國實體須就2008年1月1日以來所產生溢利向海外投資者分派的股息繳納10%的預扣稅。中國附屬公司年內所賺取未分派盈利的遞延稅項負債已就本公司董事所釐定中國附屬公司每年未分派盈利的預期股息流按10%(2019年：10%)的稅率累計。

於2020年12月31日，並無就未分派溢利人民幣3,151,919,000元(2019年：人民幣3,014,375,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乃由於管理層認為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暫時差額於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29.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於財務報表列示為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	10,000,000,000	1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	1,791,500,000	17,915,000	14,638

30.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2014年5月2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

根據自2014年5月29日起計十年內有效的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酌情向為本公司長遠增長及盈利能力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合資格參與者包括：(a)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本集團持有股本權益之任何實體(「投資實體」)之任何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惟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b)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之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c)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之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d)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之任何客戶；(e)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研究、發展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實體；(f)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在任何業務範疇或業務發展之任何諮詢人(專業或其他方面)或顧問；及(g)透過合營企業、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對本集團之發展及增長已作出貢獻或可能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組別或類別參與者，以就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給予激勵或獎勵。

30. 購股權(續)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續)

本公司股份之認購價不得低於本公司股份面值、於緊接要約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及於要約授出購股權當日聯交所所報本公司股份收市價之最高者。購股權須於授出之日起計21個營業日內在支付1港元後接納，並可於董事所決定並知會各承授人之期間內行使，該期間可始於接納要約授出購股權之日期，惟在任何情況下將不遲於採納該計劃之日起計十年止結束。

因行使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不包括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之條款已失效之購股權)而可發行之本公司股份初始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該計劃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因行使根據該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所有已授出的未行使及有待行使之購股權而可發行之本公司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該計劃或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授予各承授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之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除非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則作別論。

於2014年6月20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合共授出74,400,000份購股權，共8,920,000份購股權於2020年12月31日仍未行使。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一項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約人民幣670,000元(2020年：零)。就各承授人而言，購股權將於2014年7月4日(即接納日期)首週年當日起計五年內分為五等批歸屬，第一批(於2015年7月4日歸屬)佔購股權20%及其後四批(即分別於2016年、2017年、2018年及2019年7月4日歸屬)各佔購股權20%，並須視乎購股權每次歸屬時相關承授人仍為該計劃項下之合資格人士而定，而已歸屬購股權可於相關購股權歸屬日期起計兩年內行使。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行使或註銷任何購股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根據該計劃可發行8,920,000股股份(2019年：20,240,000股股份)。

30. 購股權(續)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續)

年內，該計劃項下之購股權數目變動概述如下：

授出日期	於2019年1月1日之結餘	年內失效	重新分類 *(附註)*	於2019年12月31日之結餘	年內失效	於2020年12月31日之結餘	行使價	行使期
於以下日期授予董事								
2014年6月20日	560,000	(560,000)	–	–	–	–	3.15港元	2017年7月4日至2019年7月3日
2014年6月20日	560,000	(80,000)	240,000	720,000	(720,000)	–	3.15港元	2018年7月4日至2020年7月3日
2014年6月20日	560,000	(80,000)	240,000	720,000	(400,000)	320,000	3.15港元	2019年7月4日至2021年7月3日
小計	1,680,000	(720,000)	480,000	1,440,000	(1,120,000)	320,000		
於以下日期授予僱員								
2014年6月20日	10,840,000	(10,840,000)	–	–	–	–	3.15港元	2017年7月4日至2019年7月3日
2014年6月20日	10,840,000	(1,200,000)	(240,000)	9,400,000	(9,400,000)	–	3.15港元	2018年7月4日至2020年7月3日
2014年6月20日	10,840,000	(1,200,000)	(240,000)	9,400,000	(800,000)	8,600,000	3.15港元	2019年7月4日至2021年7月3日
小計	32,520,000	(13,240,000)	(480,000)	18,800,000	(10,200,000)	8,600,000		
總計	34,200,000	(13,960,000)	–	20,240,000	(11,320,000)	8,92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3.15	3.15	3.15	3.15	3.15	3.15		

附註： 上一年度一名僱員出任董事。

年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餘下加權平均合約期限少於1年(2019年：少於1年)。

31.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集團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及股權平衡來最大化股東回報。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較過往年度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銀行借貸、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披露的股本、儲備及累計溢利。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結構。本集團考慮資本成本以及與每類資本相關的風險，並通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32.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4,777,905**	4,546,091
其他金融資產	**50,000**	105,0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	**950**	950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882,069**	1,784,60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其他金融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披露於有關附註。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貨幣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關於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32.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類別(續)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匯率變動影響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而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包括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浮息銀行借貸。定息銀行借貸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考慮在必要情況下對沖利率風險。本集團的現金流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其人民幣計值借貸因中國人民銀行提供的利率變動而變動。

下面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浮息銀行借貸於報告期末的利率敞口而釐定，並假定於報告期末未結算的資產及負債金額全年仍未結算。

如果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餘額的利率下降5個基點(2019年：5個基點)且銀行借貸的利率下降25個基點(2019年：25個基點)，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的年度稅後虧損將減少人民幣531,000元(2019年：年度溢利增加人民幣1,532,000元)。

如果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利率上升5個基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稅後溢利：5個基點)且銀行借貸的利率上升25個基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稅後溢利：25個基點)，則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稅後虧損將產生等量相反的影響。本公司董事認為，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固有的利率風險，乃因於報告期末的敞口無法反映年內的敞口。

貨幣風險

絕大部分銷售以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

32.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類別(續)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續)

本集團的外幣計值貨幣資產及負債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如下：

	2020年		2019年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2,277**	**285**	2,992	328
美元	**31,669**	**–**	16,274	–

相對於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而言，本集團主要面臨美元及港元貨幣風險。下表詳列本集團對人民幣兑相關外幣升值及貶值5%(2019年：5%)的敏感度。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並會於必要情況下考慮對沖外幣風險。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未結算的外幣計值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就外幣利率變動5%(2019年：5%)調整其匯率。敏感度分析包括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如果人民幣兑相關貨幣升值5%，則本年度税後虧損將會增加(2019年：年內溢利減少)如下：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75**	100
美元	**1,188**	610

如果人民幣兑相關貨幣貶值5%，則會對本年度的業績產生等量相反的影響。本公司董事認為，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固有的外匯風險，乃因於報告期末的敞口無法反映年內的敞口。

32.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類別(續)

市場風險(續)

其他價格風險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面臨與其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工具有關的股價風險，該風險乃按公平值計量，且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累計。本集團的股價風險主要集中於在中國當地企業所進行的股本投資(詳情乃於附註19披露)。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投資面臨價格風險。概無呈列敏感性分析，原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該風險並不重大。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對手方因其違約其合約責任造成本集團出現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以彌補與其金融資產有關的信貸風險，惟與應收票據有關之已獲緩解的信貸風險除外，原因為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的結算乃由聲譽卓著的金融機構所發行的票據作後盾。

32.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類別(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本集團對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評估。下表詳述本集團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敞口，並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外部信貸評級	**2020年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不適用	**11,484**	43,736
已抵押銀行存款	A	**96,327**	213,225
銀行結餘	Baa至Aaa	**686,942**	360,086
以票據擔保的貿易應收款項	不適用	**34,445**	23,118
貿易應收款項	不適用	**4,551,836**	4,319,810

其他應收款項

有關於2019年12月31日轉售銅材料的應收款項人民幣34,943,000元(2020年：無)，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作出個別減值評估式。根據相關結算記錄，由於彼等擁有良好信貸質素，故並無確認虧損撥備。就所有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管理層基於過往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就其他應收款項能否收回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定期作出個別評估。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未收回結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銀行結餘及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交易對手為信譽良好及由國際信貸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本集團參考有關外部信貸評級機構公佈的相關信貸評級等級的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的資料，評估銀行結餘及存款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大部分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存放於信貸評級介乎Baa至A的銀行。根據平均虧損率，銀行結餘及存款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被視為不重大。

32.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類別(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因客戶合約而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有涉及前三名客戶(各自為呈報實體所知悉受共同控制的一組附屬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合計人民幣3,882,312,000元(2019年:人民幣3,808,814,000元),約佔2020年12月31日淨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97.5%(2019年:96.9%)。最大客戶(為呈報實體所知悉受共同控制的一組附屬公司)單獨佔2020年12月31日淨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46.6%(2019年:49.7%)。就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而言,受共同控制的債務人根據本集團收回相關應收款項的權利在法定實體層面單獨評估。為盡量減少信貸風險,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進行定期審查,以確保及時採取後續行動,並派專人小組監督信貸風險,包括考慮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歷史、違約或延期付款、結算歷史及賬齡分析。此外,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預期信貸模式進行減值評估。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大幅減少。

於釐定以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由介乎Baa至Aaa的高信貸評級銀行發行的銀行票據擔保,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違約的可能性可忽略不計,因此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虧損撥備。

就並無以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本集團採用基於賬齡的撥備矩陣,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本集團以債務人賬齡評估有關其客戶業務之減值,因該等客戶包括具有共同風險特徵的不同客戶,足以反映客戶根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於報告期末,並無以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人民幣4,551,836,000元(2019年:人民幣4,319,810,000元),其中人民幣116,499,000元(2019年:人民幣62,687,000元)為信貸減值。下表提供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項下該等並無以銀行票據擔保的貿易應收款項(於2020年12月31日按撥備矩陣評估)所面臨信貸風險之資料。

	2020年		2019年	
	加權平均虧損率	**賬面總值**	加權平均虧損率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賬齡				
2年內	**10.2%**	**4,113,319**	6.4%	3,941,208
2年以上	**41.5%**	**438,517**	42.4%	378,602
		4,551,836		4,319,810

估計虧損率乃按債務人於預期年期的歷史觀察違約率估計,並就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得的有理據前瞻性資料(屬合理且有理據)作出調整。

32.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類別(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顯示根據簡化方法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項下的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360,865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53,019
於2019年12月31日	413,884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89,245
於2020年12月31日	603,129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使用逾期資料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以來出現明顯增加。

	已逾期 人民幣千元	無逾期／無固定償還期限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其他應收款項	–	11,484	11,484
2019年			
其他應收款項	–	43,736	43,736

32.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類別(續)

流動性風險

在流動性風險管理中，本集團監督並維持管理層認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其業務撥款，並減輕現金流的波動影響。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剩餘合同期限。表格已按本集團可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制定，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倘為浮息，未折現金額按報告期末的當前利率得出。

	加權平均實際利率	按要求償還或不足6個月	6個月至1年	超過1年	未折現現金流總額	賬面值總額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12,069	245,000	–	457,069	457,069
銀行借貸						
一浮息	4.51	49,460	405,475	–	454,935	440,000
一固息	4.37	479,539	532,715	–	1,012,254	985,000
租賃負債	4.35	344	344	172	860	609
		741,412	1,183,534	172	1,925,118	1,882,678

	加權平均實際利率	按要求償還或不足6個月	6個月至1年	超過1年	未折現現金流總額	賬面值總額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47,609	240,000	–	487,609	487,609
銀行借貸						
一浮息	4.44	179,839	821,033	–	1,000,872	992,000
一固息	4.24	244,459	66,178	–	310,637	305,000
租賃負債	4.35	344	344	858	1,546	1,153
		672,251	1,127,555	858	1,800,664	1,785,762

32. 金融工具(續)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將公平值計量歸類的公平值層次級別(第一至三級)的有關資料,乃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而釐定。

金融資產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級別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權投資:950**	非上市股權投資:950	第三級	分佔金融資產的資產淨值,乃參照相關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及相關費用的調整釐定(如有)。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50,000**	其他金融資產:50,000	第三級	未折現現金流

於兩個年度內,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移。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第三級公平值計量對賬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175,000
投資收入	8,022
年內購買	100,000
贖回所得款項總額	(178,022)
於2019年12月31日	105,000
投資收入	7,572
年內購買	50,000
贖回所得款項總額	(112,572)
於2020年12月31日	**50,000**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餘成本確認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彼等於報告期末的公平值相若。

33.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本集團因融資活動而產生之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已詳列於下表。由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即為該負債過去及將來的現金流，於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之現金流。

	銀行借貸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附註13)*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1,725,206	5,611	–	–	1,730,817
訂立的新租賃	–	–	1,467	–	1,467
融資現金流	(428,206)	(60,473)	(409)	(36,577)	(525,665)
外匯換算	–	–	30	–	30
利息開支	–	64,727	65	–	64,792
已宣派股息	–	–	–	36,577	36,577
於2019年12月31日	1,297,000	9,865	1,153	–	1,308,018
融資現金流	128,000	(66,654)	(533)	–	60,813
外匯換算	–	–	(60)	–	(60)
利息開支	–	66,717	49	–	66,766
於2020年12月31日	**1,425,000**	**9,928**	**609**	**–**	**1,435,537**

34. 關聯方交易

除在相關附註所披露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並無與關聯方擁有其他重大交易及結餘。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指年內已付／應付予本公司董事的酬金，詳情載於附註10。

35. 退休福利計劃

在中國受僱的僱員均屬於由中國政府設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按僱員工資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有關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須承擔的唯一責任是作出計劃所規定的供款。

本集團為全部香港合資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存放於受託人所控制的基金內。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作出有關薪俸成本5%的供款，該供款與僱員所作出者相符，惟每名僱員每月支付的金額最高為1,500港元。

於損益內確認的支出總額人民幣2,264,000元(2019年：人民幣6,592,000元)指本集團按計劃規則訂明的比率就該等計劃應付的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的減少主要是由於因新冠疫情而出台的當地政府社保優惠政策使中國社保供款減少。

36.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785,160**	785,160
向附屬公司貸款	**81,058**	86,324
	866,218	871,484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89**	21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795,862**	812,519
銀行結餘	**3,801**	2,543
	799,852	815,27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663**	1,705
一間附屬公司提供的貸款	**100,233**	99,737
	101,896	101,442
流動資產淨額	**697,956**	713,830
淨資產	**1,564,174**	1,585,31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638**	14,638
儲備*(附註37)*	**1,549,536**	1,570,676
總權益	**1,564,174**	1,585,314

37. 本公司的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1,509,764	101	18,336	58,010	1,586,211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20,372	20,372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款項（*附註30*）	–	–	670	–	670
購股權失效	–	–	(10,920)	10,920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3*）	–	–	–	(36,577)	(36,577)
於2019年12月31日	1,509,764	101	8,086	52,725	1,570,676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21,140)	(21,140)
購股權失效	–	–	(4,870)	4,870	–
於2020年12月31日	**1,509,764**	**101**	**3,216**	**36,455**	**1,549,536**

38. 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實際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Board Vision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美元	**100%**	100%	暫無營業
中國信息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Jiang Mei	英屬處女群島	**280美元**	28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俊知技術*	中國	**80,000,000美元**	80,000,000美元	**100%**	100%	移動通信及電信設備用饋線纜系列及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
俊知(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及貿易
Trigiant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0美元**	1,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俊知光電#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元**	人民幣200,000,000元	**100%**	100%	光纖、光纜、特種電纜服務、電子元件及通信設備研發、製造及銷售

38. 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實際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俊知傳感#	中國	**人民幣5,100,000元**	人民幣5,100,000元	**100%**	100%	射頻識別系統、新型電子元件、光電集成元件、光電集成子系統、微型電子設備、感應器、微型智能標籤產品及芯片的研發、製造及銷售
中國傳感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盛傑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 俊知技術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 俊知光電及俊知傳感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對附屬公司持有的表決權與本公司持有附屬公司各自的股權相同。

於兩個年度結束時，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財務概要

業績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920,995	3,200,807	3,469,247	3,542,107	**2,873,078**
售貨成本	(2,308,791)	(2,573,186)	(2,796,866)	(2,866,411)	**(2,361,706)**
毛利	612,204	627,621	672,381	675,696	**511,372**
其他收入	28,659	26,630	38,030	25,938	**21,289**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35,272)	(89,135)	(59,939)	(53,019)	**(189,245)**
商譽減值虧損	–	–	–	–	**(156,527)**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	–	–	**(92,366)**
其他收益及虧損	(13,577)	5,996	(4,589)	(1,873)	**(5,746)**
銷售及分銷成本	(60,663)	(54,698)	(55,126)	(60,945)	**(60,750)**
行政開支	(56,568)	(52,748)	(47,250)	(42,662)	**(43,906)**
研發成本	(51,448)	(55,839)	(58,338)	(61,939)	**(60,424)**
認股權證公平值變動	7,604	–	–	–	**–**
融資成本	(59,804)	(56,543)	(73,580)	(64,792)	**(66,766)**
除税前溢利（虧損）	271,135	351,284	411,589	416,404	**(143,069)**
税項（支出）抵免	(49,191)	(59,271)	(66,129)	(57,435)	**3,705**
年度溢利（虧損）	221,944	292,013	345,460	358,969	**(139,364)**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92,608	277,143	345,460	358,969	**(139,364)**
非控股權益	29,336	14,870	–	–	**–**
	221,944	292,013	345,460	358,969	**(139,364)**

資產與負債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550,712	519,155	674,670	644,618	**427,303**
流動資產	4,141,129	4,309,005	4,747,607	4,781,387	**4,935,177**
總資產	4,691,841	4,828,160	5,422,277	5,426,005	**5,362,480**
流動負債	1,825,391	1,852,948	2,148,926	1,833,490	**1,946,083**
非流動負債	50,889	52,544	63,086	59,188	**22,434**
總負債	1,876,280	1,905,492	2,212,012	1,892,678	**1,968,517**
淨資產	2,815,561	2,922,668	3,210,265	3,533,327	**3,393,963**